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黄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金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姗姗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描述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请投资者仔细阅读。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3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5
第十节 公司治理	71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6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7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或国农科技	指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农大投资	指	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国科	指	深圳国科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国科	指	广州国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火舞	指	广州火舞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华泰	指	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
智游网安	指	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爱加密	指	深圳爱加密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华星	指	广州华星汽车有限公司
中关村并购基金	指	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睿鸿置业	指	深圳市睿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普源	指	珠海横琴普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郑州众合	指	郑州众合网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大华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NVD	指	China National Vulnerability Database of Information Security 的缩写，是由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联合国内重要信息系统单位、基础电信运营商、网络安全厂商、软件厂商和互联网企业建立的信息安全漏洞信息共享知识库
CMMI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的缩写，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分为 6 个能力等级，其目的是帮助企业对软件工程过程进行管理和改进，增加开发与改进能力，从而按时、不超预算地开发高质量软件
SDK	指	Software Development Kit 的缩写，软件开发工具包
VMP 技术	指	虚拟机保护技术，将保护后的代码放到自定义的虚拟机解释器中运行，使黑客分析、反编译和破解的行为变得困难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国农科技	股票代码	000004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农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CAU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AU-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翔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深圳湾段）3333 号中铁南方总部大厦 503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4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B 座 2206A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49		
公司网址	http://www.sz000004.cn		
电子信箱	gnkjsz@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文苏	阮旭里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B 座 2206A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B 座 2206A
电话	(0755) 83521596	(0755) 83521596
传真	(0755) 83521727	(0755) 83521727
电子信箱	gnkjsz@163.com	gnkjsz@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41969E（原组织机构代码 19244196-9）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1990年12月1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当时的主营业务为汽车货运、旅客运输、兼营汽车修理、零售汽车配件。2001年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生物特征识别系统、生物医药的研发、生产与销售。2005年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生物特征识别系统、生物医药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房地产开发与销售。2006年至2015年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生物医药的研发、生产与销售。2016年，公司退出房地产行业，主营业务为生物医药的研发、生产与销售。2017年8月，公司增加移动互联网游戏业务。2019年3月，公司完成生物医药业务的出售。2019年12月，公司完成移动互联网安全业务的收购。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互联网安全业务及移动互联网游戏运营相关服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00年10月11日和2000年12月28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招商局蛇口工业区分两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186.315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94%）的股份转让给深圳市北大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高科投资”），该股权转让于2001年已分别获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并于2002年1月15日办理完毕股权过户手续。股权转让完成后，北大高科投资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2005年6月北大高科投资更名为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2006年8月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中农大投资持有公司28.44%的股份。2007年到2009年，由于股改承诺的送股条件生效而发生送股、代垫和偿还股份等事项，中农大投资的持股比例变更为26.10%。2015年8月26日，中农大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195万股，增持后持股比例变更为28.42%。2017年8月3日，中农大投资收到股权分置改革代垫股份12,181股，持股比例变更为28.43%。2020年1月20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智游网安新增股份上市，中农大投资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变更为14.47%，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申宏波、赵君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李森、刘明	2018年11月至2019年11月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3099 号中国储能大厦 49 层	陈清、叶安红	2019 年 3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108,246,697.32	366,868,804.70	-70.49%	138,605,84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99,367.87	-20,270,783.78	115.29%	8,566,72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725,368.62	-23,005,794.89	-16.17%	-3,009,23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870,920.83	-53,310,246.02	70.23%	14,439,484.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9	-0.2414	115.29%	0.1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9	-0.2414	115.29%	0.1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7%	-17.00%	19.97%	6.85%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元）	1,494,490,266.24	351,177,470.17	325.57%	268,844,29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89,777,903.25	109,235,775.72	1,172.27%	129,389,206.96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6,952,791.02	704,333.88	518,587.56	70,98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0,063.36	-7,268,887.93	-8,022,319.94	13,040,51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22,062.72	-7,609,402.50	-8,037,135.95	-6,556,76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5,950.76	-3,834,535.14	-9,998,256.04	-6,004,080.4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753,027.64		263,015.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12,545.91	7,908,000.00	4,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2,407.31	-2,239,191.80	919,484.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852,601.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854,407.32	-101,291.50	3,463,150.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44,022.43	3,035,088.59		
合计	29,824,736.49	2,735,011.11	11,575,951.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生物医药业务，并在现有移动互联网游戏业务的基础上新增了移动应用安全服务业务。

子公司智游网安为专业移动应用安全综合服务提供商，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中的网络安全领域，专注于移动应用安全，为移动应用在安全开发测试、应用优化、应用安全发布以及应用上线运营等全生命周期阶段提供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具体包括移动安全咨询、移动安全培训、移动安全检测、移动安全加固、移动安全感知、移动安全管理等软件产品及技术服务，拥有覆盖整个移动应用安全生命周期的安全服务和业务能力。

按移动应用安全生命周期划分，智游网安的安全产品和服务可分为移动应用开发阶段安全防护、移动应用检测阶段安全防护、移动应用加固阶段安全防护、移动应用运行阶段安全防护、移动应用整体安全防护五个方面，形成了完善的移动应用产品和服务体系。

1、移动应用开发阶段安全防护：指在移动应用的开发设计阶段，智游网安对客户的移动应用程序或相应的源代码提供的各类安全服务，包括发现存在的各类安全漏洞，并提供针对性的解决方案。

2、移动应用检测阶段安全防护：指在移动应用的基础开发工作完成后且移动应用上线前，智游网安对客户的移动应用程序或对基于移动应用程序的SDK或服务器提供的各类安全测试和检测服务，包括移动应用安全检测平台、移动应用兼容性测试及性能测试服务、人工渗透测试服务等。

3、移动应用加固阶段安全防护：指针对移动应用发现的安全问题和漏洞，针对性进行加固的安全防护服务，包括移动应用安全加固平台、移动应用SDK加固平台、安全软键盘SDK、通信协议加密SDK、服务端安全加固服务等。

4、移动应用运行阶段安全防护：指移动应用开发、检测、加固完成后，已经上线、运营的过程中的安全防护服务和应用优化服务，包括移动态势感知平台、移动应用压缩、移动应用云更新、移动应用监测等。

5、移动应用整体安全防护：指综合以上移动应用全生命周期的安全防护手段，通过移动应用安全管理平台形成企业整体的移动安全统一管理、统一监控、统一调度和统一应急响应。

子公司广州国科主要从事移动互联网游戏的运营及相关服务，主要产品包括创世神曲、黑暗与荣耀等。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年初为 42,005,000.00 元，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广州火舞股权的出售，期末为零
固定资产	较年初增长 125.18%，主要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智游网安股权的收购，智游网安并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增加
无形资产	年初为零，年末增加 21,778,689.17 元，主要是智游网安并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增加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应收账款	较年初增长 869.14%，主要是智游网安并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账款增加
预付款项	较年初增长 254.38%，主要是智游网安并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预付款项增加
其他应收款	较年初增长 5007.79%，主要是智游网安并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增加
商誉	年初为零，年末增加 987,403,647.75 元，主要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智游网安股权的收购，交易价格超过智游网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商誉增加
持有待售资产	年初为 218,188,138.22 元，报告期内山东华泰股权转让手续已办理完毕，年末为零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近年来，随着我国信息技术和互联网技术在企业级用户中的广泛普及，网络安全建设成为企业级用户在IT系统建设过程中关注的重要内容。子公司智游网安在移动应用安全细分行业耕耘多年，凭借丰富的解决方案经验及优质的服务能力，在移动应用安全领域中已形成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较高市场地位。

1、研发与技术优势

智游网安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技术创新的发展战略，紧跟移动应用发展趋势和用户需求，不断在行业内率先推出创新产品，更新迭代既有产品和解决方案；公司拥有多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已形成了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群及知识产权体系，多项核心技术已具备一定的先进水平。近年来，为了更好的顺应国家法规、产业政策和技术特点的发展脉络，我们还及时切入威胁感知、移动安全运营管理、移动应用监管等新领域，在相关领域的技术研发水平已处于国内领先。

2、客户资源优势

智游网安长期跟踪移动应用安全领域的技术发展趋势及用户需求的演变，积累了较深厚的产品、交付和服务经验，具备

为用户提供最优移动应用安全解决方案的能力，在政府、金融、运营商、能源、交通、互联网等重点行业以及广大企业级市场拥有了广泛而优质的用户群体。客户的良好积累也为我们深入实施市场营销战略奠定了深厚的基础，有效增强了综合竞争能力。

3、参与行业标准制定优势

智游网安重视推进移动应用安全产品和服务的标准化，长期跟踪技术发展趋势，积极参与制订行业标准。近年来，智游网安先后参与起草了《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安全加固能力评估要求与测试方法》、《移动信息化可信选型认证评估方法 第九部分：移动应用安全加固服务系统》等行业标准，也因此对行业态势及发展趋势有了更为深刻的理解，对产品技术条件、试验方法等有着精准的把握，从而在新技术、新产品的布局方面抢占先机。

4、专业资质优势

在网络安全行业，企业获取经营资质或许可的多少成为衡量网络安全厂商竞争力的重要因素。智游网安是目前国内同行业中拥有各类经营资质或许可较全的企业之一。我们凭借领先的技术优势及优质的服务能力，取得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软件企业证书、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EAL3 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CMMI3级资质证书、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VD）技术漏洞支撑单位等级证书（三级）、网络安全应急服务支撑单位证书、商用密码产品生产定点单位、信用等级（AAA）评价证书、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CCRC，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资质（一级）、软件安全开发服务资质（二级）、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二级）以及通信企业协会颁发的通信网络安全服务能力评定证书（风险评估一级）、国防科技工业系统的供应商资质认证合格证书等多项经营资质或许可。

5、产品和服务优势

移动应用安全产品及服务的质量直接关系到客户的数据安全和正常运营。我们始终坚持以用户需求为中心，凭借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快速响应的客户服务赢得了市场份额，产品性能及服务质量已得到广大用户的检验。我们通过针对客户需求的汇总、分析梳理和总结，不断进行产品升级和服务优化，有力保证了产品和服务在竞争市场上的优势。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9年是公司业务转型的关键一年，一方面，公司在2019年3月完成山东华泰股权转让的过户手续，剥离了盈利能力较弱的生物医药业务，另一方面，公司筹划发行股份收购智游网安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并于2019年末顺利获得证监会的批复并完成过户。随着收购智游网安的完成，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得到直接提升，并进一步加强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

1、移动应用安全服务业务：通过收购智游网安，公司在移动互联网游戏、投资业务的基础上新增移动应用安全服务业务。智游网安2019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9,099.31万元，顺利完成2019年度业绩承诺，由于股权过户时间接近2019年年末，智游网安2019年的利润不进入公司2019年度利润表合并报表范围，未对公司2019年度利润情况产生影响。

2、移动互联网游戏业务：控股子公司广州国科主要从事移动互联网游戏的运营及相关服务。由于受到游戏行业整体不景气影响，广州国科业绩下滑。报告期内，广州国科实现营业收入445.66万元，净利润-1,413.33万元。

3、投资业务：全资子公司深圳国科报告期内出售广州火舞20.17%股权，本年度产生收益984.22万元。

4、生物制药业务：公司已于2019年3月完成山东华泰股权出售，产生投资收益1,993.44万元。

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824.67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70.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9.94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672.54万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8,246,697.32	100%	366,868,804.70	100%	-70.49%

分行业					
生物医药	102,990,032.00	95.14%	325,262,184.48	88.66%	-68.34%
移动网络游戏	4,456,565.27	4.12%	40,162,263.49	10.95%	-88.90%
其他业务	800,100.05	0.74%	1,444,356.73	0.39%	-44.61%
分产品					
注射用盐酸罂粟碱	55,870,972.16	51.61%	87,199,491.92	23.77%	-35.93%
注射用复方二氯醋酸二异丙胺	22,148,040.43	20.46%	105,078,156.33	28.64%	-78.92%
注射用三磷酸胞苷二钠	5,226,682.73	4.83%	22,874,716.43	6.24%	-77.15%
注射用门冬氨酸钾镁	3,834,690.52	3.54%	14,840,407.69	4.05%	-74.16%
创世神曲	3,334,794.28	3.08%	26,142,195.31	7.13%	-87.24%
其他产品	17,831,517.20	16.47%	110,733,837.02	30.18%	-83.90%
分地区					
华南地区	16,129,888.38	14.90%	52,232,951.82	14.24%	-69.12%
华东地区	20,056,723.74	18.53%	56,388,656.45	15.37%	-64.43%
东北地区	12,914,853.25	11.93%	69,000,127.74	18.81%	-81.28%
华北地区	13,928,207.19	12.87%	38,913,977.25	10.61%	-64.21%
华中地区	9,330,461.41	8.62%	58,594,629.02	15.97%	-84.08%
西南地区	29,916,645.30	27.64%	82,862,706.37	22.59%	-63.90%
西北地区	5,969,918.05	5.52%	8,875,756.05	2.42%	-32.7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19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6,952,791.02	704,333.88	518,587.56	70,98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0,063.36	-7,268,887.93	-8,022,319.94	13,040,512.38

(续上表)

	2018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5,602,890.00	78,888,425.75	101,687,269.45	110,690,21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0,512.89	-76,687.59	-4,575,575.32	-17,679,033.7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生物医药	102,990,032.00	23,205,976.34	77.47%	-68.34%	-58.33%	-5.41%
分产品						
注射用盐酸罂粟碱	55,870,972.16	12,695,828.67	77.28%	-35.93%	31.07%	-11.61%
注射用复方二氯醋酸二异丙胺	22,148,040.43	887,818.42	95.99%	-78.92%	-79.59%	0.13%
注射用三磷酸胞苷二钠	5,226,682.73	272,639.07	94.78%	-77.15%	-69.69%	-1.29%
注射用门冬氨酸钾镁	3,834,690.52	941,252.93	75.45%	-74.16%	-74.74%	0.56%
创世神曲	3,334,794.28	1,465,175.71	56.06%	-87.24%	-80.21%	-15.6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生物医药	销售量	支	4,563,110	17,662,370	-74.16%
	生产量	支	3,670,890	17,441,269	-78.95%
	库存量	支	1,812,739	2,744,606	-33.9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山东华泰自 2019 年 3 月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以上各项目只包含 2019 年 1-3 月的数量。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生物医药	直接原材料	14,991,136.32	51.31%	34,702,062.73	52.20%	-56.80%
生物医药	直接人工	415,385.75	1.42%	1,408,170.48	2.12%	-70.50%
生物医药	制造费用	7,799,454.27	26.70%	19,585,022.25	29.46%	-60.18%
移动网络游戏	直接成本	1,937,882.63	6.63%	9,646,427.15	14.51%	-79.91%
移动网络游戏	无形资产摊销	4,052,315.49	13.87%	1,136,363.63	1.71%	256.6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原材料	14,991,136.32	51.31%	34,702,062.73	52.20%	-56.80%
直接人工	415,385.75	1.42%	1,408,170.48	2.12%	-70.50%
制造费用	7,799,454.27	26.70%	19,585,022.25	29.46%	-60.18%
直接成本	1,937,882.63	6.63%	9,646,427.15	14.51%	-79.91%
无形资产摊销	4,052,315.49	13.87%	1,136,363.63	1.71%	256.6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公司在2018年筹划出售山东华泰50%股权，并于2019年3月完成过户，山东华泰不再并入公司合并报表。

2、公司在2019年筹划发行股份购买智游网安100%股权，并于2019年12月完成过户，智游网安并入公司2019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并入2019年度合并利润表。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剥离生物医药业务

公司在2018年筹划出售山东华泰50%股权，并于2019年3月完成过户，公司不再持有山东华泰股权，公司不再拥有生物医药业务。

2、新增移动应用安全服务业务

公司在2019年筹划发行股份购买智游网安100%股权，并于2019年12月完成过户，智游网安成为公司全资下属子公司，智游网安为移动应用安全服务提供商，主要从事针对移动应用安全的方案规划与设计、产品开发、安全管理服务等业务。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在现有移动互联网游戏、投资业务基础上新增移动应用安全服务业务。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821,984.1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5.5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6,555,722.07	6.06%
2	客户二	3,021,724.14	2.79%
3	客户三	2,796,055.17	2.58%
4	客户四	2,448,310.34	2.26%
5	客户五	2,000,172.41	1.85%
合计	--	16,821,984.13	15.5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6,829,301.0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91.8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2,300,884.96	76.33%
2	供应商二	1,819,685.84	6.23%
3	供应商三	1,253,980.43	4.29%
4	供应商四	771,982.30	2.64%
5	供应商五	682,767.47	2.34%

合计	--	26,829,301.00	91.83%
----	----	---------------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3,101,037.48	270,885,787.77	-69.32%	主要是子公司山东华泰股权在 3 月份完成出售，销售费用截止到 3 月底，较上年同期减少
管理费用	19,807,829.84	18,719,065.06	5.82%	
财务费用	-1,671,417.84	-1,507,419.71	-10.88%	
研发费用	1,017,599.91	17,465,777.11	-94.17%	主要是子公司山东华泰股权在 3 月份完成出售，研发费用截止到 3 月底，较上年同期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生研发费用1,017,599.91元，系山东华泰2019年1-3月的研发投入，公司已于2019年3月完成山东华泰股权转让的过户手续，山东华泰的研发投入不会对公司未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7	62	-56.4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76%	27.80%	-17.04%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17,599.91	17,465,777.11	-94.1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94%	4.76%	-3.8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山东华泰自2019年3月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研发投入只包含2019年1-3月的金额；此外，广州国科本报告期无研发投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301,870.47	403,491,413.19	-70.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172,791.30	456,801,659.21	-7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70,920.83	-53,310,246.02	70.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073,986.14	36,896,550.00	358.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08,890.17	55,679,329.10	-2.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65,095.97	-18,782,779.10	709.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0,000.00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0,000.00	-1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694,175.14	-51,093,025.12	293.1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上市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9,869.42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87.09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456.51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1,587.0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0.23%，主要是公司在2019年3月完成子公司山东华泰的股权出售，山东华泰2019年一季度的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比上年同期比大幅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11,456.5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09.95%，主要原因是公司出售山东华泰的股权，报告期内收到股权尾款；子公司深圳国科投资出售广州火舞软件公司的股权，报告期内收到股权首期款；收购智游网安现金净流入。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9,776,629.68	491.52%	出售山东华泰股权及广州火舞股权形成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0.00	0.00%		
营业外收入	18,738.98	0.31%		
营业外支出	1,261,146.29	20.82%	主要是诉讼相关支出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7,843,571.46	9.89%	49,003,296.32	13.95%	-4.06%	
应收账款	264,268,767.42	17.68%	27,268,319.80	7.76%	9.92%	主要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智游网安股权的收购，智游网安并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账款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441,590.12	0.03%	430,990.91	0.12%	-0.09%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42,005,000.00	11.96%	-11.96%	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广州火舞股权的出售，长期股权投资减少
固定资产	2,229,822.41	0.15%	990,258.43	0.28%	-0.13%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218,188,138.22	62.13%	-62.13%	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山东华泰股权的出售，持有待售资产减少
商誉	987,403,647.74	66.07%	0.00	0.00%	66.07%	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智游网安股权的收购，交易价格超过智游网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商誉增加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112,870,642.37	32.14%	-32.14%	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山东华泰股权的出售，持有待售负债减少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银行保函保证金）14.61万元。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81,000,0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智游网安	移动应用安全服务	收购	1,281,00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过户
合计	--	--	1,281,000,000.00	--	--	--	--	--	--

（续上表）

被投资公司名称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智游网安	90,000,000.00	90,993,102.59	否	2019年12月2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合计	90,000,000.00	90,993,102.59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武汉用通医药有限公司	山东华泰50%股权	2019年03月26日	7,298.85	44.39	不再持有山东华泰股权	482.38%	以截止2018年5月30日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经董事会审议决定，后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深圳市京王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火舞20.17%股权	2019年11月27日	5,200	-1,097.64	不再持有广州火舞股权	503.78%	以截止2019年6月30日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后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续上表）

交易对方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武汉用通医药有限公司	否	无	是	是	2018年11月1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等公告
深圳市京王实业有限公司	否	无	是	是	2019年10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移动应用安全服务	30,129,078.30
广州国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移动网络游戏运营及相关服务	39,215,686.00
深圳国科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科技型企业或其它企业和项目等	5,000,000.00

(续上表)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347,071,497.88	276,330,411.13	229,218,967.37	106,032,275.66	93,374,485.85
广州国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351,569.38	29,990,607.27	4,456,565.27	-14,064,070.46	-14,133,330.67
深圳国科投资有限公司	20,819,774.17	5,441,753.88	0.00	6,006,126.08	5,858,874.7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	公司持有智游网安 100% 股权，公司新增移动应用安全服务业务
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剥离	公司不再持有山东华泰股权，公司剥离生物医药业务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在完成山东华泰的出售和智游网安的收购后，进一步优化了公司的产业布局，未来将把主要资源放在移动互联网安全行业，同时坚持多元化、可持续的经营、投资理念。公司将在公司董事会的带领下，把握政策走向，抓住市场机遇，不断谋求公司长远发展，提升公司自身的业务能力、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

(一) 网络安全行业发展趋势

1、网络安全威胁事件频发迫使网络安全行业加速发展

2020年1月，世界经济论坛发布《2020年全球风险报告》，阐述了全球所面临的风险。数据欺诈/窃取事故以及网络攻击

分别排在最有可能发生的风险的第六位、第七位；信息基础设施故障以及网络攻击分别排在影响力最大的风险的第六位、第八位。网络安全威胁事件近年在全球范围内出现越来越频繁，造成了越来越大的经济损失。

网络安全是经济全球化和社会信息化的前提，也是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基础，伴随着网络安全威胁事件频发，各国政府、企业及用户对网络安全重视程度进一步提高，将加速网络安全行业发展。

2、网络安全新需求带动新的增长点

随着网络攻击越来越频繁、企业信息化越来越复杂、监管趋严，政府和企业对主动防御和预测类安全产品的需求越来越大，如态势感知、威胁情报分析、安全合规管理、安全配置核查等新产品。近年来，政府部门监管侧态势感知平台、企业端主动防御用态势感知平台项目均发展较快。随着态势感知市场的扩大，威胁情报分析需求也呈快速上涨趋势。目前我国政府、金融、电信、能源四大行业领域的网络安全需求较大，市场份额占比较高。随着网络安全日益受到重视，国家关键网络基础设施的安全保障要求不断加强，将带动重点行业和领域网络安全市场较快增长。同时，随着智慧城市、“互联网+”、智能制造等发展规划的逐步实施，信息技术将进一步向传统产业融合，制造、医疗、消费等领域网络安全市场日渐兴起。

3、政府监管环境为网络安全市场创造增长机会

“监管合规性”和“数据隐私”相关的法规条例是过去几年推动我国企业安全支出的主要因素。近年来，国家密集出台加强网络安全建设的法规和政策，促进网络安全行业加速发展。2017年6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正式实施后，对违反网络安全法规的政府机关、企业处罚力度增加。配套政策、各行业细分政策相继出台，并快速下沉到金融、电信、互联网、教育等重点领域。2019年5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正式发布《信息安全技术网络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等国家标准，标志着“等保2.0”时代正式到来。等保2.0更加注重全方位主动防御、动态防御、整体防控和精准防护，除了基本要求外，还增加了对云计算、移动互联、物联网、工业控制和大数据等对象全覆盖。

4、新兴领域打造新的蓝海市场

随着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技术、新模式的应用和发展，网络信息的获取方法、存储形态、传输渠道和处理方式等发生了新的变化，网络结构的复杂化、用户的爆炸性增长、数据的快速膨胀增加了网络安全防护的难度。企业面临日趋复杂和新技术不断涌现的网络环境，对网络安全提出了新的要求。网络安全产业的范畴将随着网络安全保障需求不断延伸扩展，这对于传统的信息安全市场来说是一块增量市场。

随着5G移动网络的商用，我国网络安全风险防护工作将迎来更为严峻的挑战。一方面，移动数据流量规模将继续爆发式增长，根据IMT-2020（5G）推进组预测，2010年到2020年我国移动数据流量增长将增长300倍以上，2010年到2030年将增长超过4万倍。另一方面，AR/VR、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应用场景将伴随5G商用的落地迎来新一轮爆发，构筑出越来越多的个性化、智能化应用场景。在此背景下，网络安全产业将迈入新的加速发展期。

（二）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及计划

1、深化网络安全行业布局，优化业务结构

随着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的蓬勃发展，网络安全已成为事关国家安全与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近年来，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促进移动互联网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等保2.0等文件的颁布或出台，有效推进了信息安全行业的成长，积极发展网络安全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市场发展的趋势。在完成对智游网安的收购后，公司实现了在移动互联网安全行业的布局，未来将抓住我国网络安全行业快速发展的契机，以移动应用安全服务为基础，继续深挖行业客户多元化需求，发掘新的业务机会，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从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财务稳健性。

2、支持技术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

为了适应快速发展及多样化的技术需求和市场需求，公司将支持智游网安继续坚持自主技术创新，进一步完善研发体制和激励制度，积极引进和培养行业内高端研发人才，并不断在已有优势产品的基础上，加强研发投入，推进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发，提高公司技术研发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3、加强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我们将持续完善内部治理结构，进一步调整、优化经营管理体制，继续梳理、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内控制度得到高效的执行。同时，公司将加强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队伍的培训，提高全体员工的风险防控意识，确保公司依法合规运行。

(三) 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环境变化的风险

随着移动互联网的进一步发展、移动应用软件数量的不断增长以及政府和社会对移动应用安全意识的逐步提升，移动应用安全市场空间正在快速扩张，可能会导致移动应用安全行业市场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随着拥有核心技术实力、客户资源、人才优势及品牌影响力的公司进入本细分行业，市场竞争将会加剧。我们将通过技术创新和产品迭代为客户提供更为优质的服务，避免经营业绩下滑、市场占有率下降等风险。

2、行业监管政策变动风险

近年来，各项网络安全相关政策的出台促进了移动应用安全行业的发展，但未来如果政策环境变化，不排除因行业政策调整导致市场需求下降的风险。公司通过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紧紧把握行业的发展趋势，同时根据行业监管部门发布的最新政策及时调整经营思路，在新技术、新产品的布局方面抢占先机，有效降低行业政策变动可能带来的风险。

3、成长性风险

公司所处的网络安全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是国家鼓励发展的新兴产业，但未来能否保持持续成长，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态势、技术研发、市场推广等多个方面的影响，如果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存在成长性下降或者不能达到预期的风险。为此，我们将不断提升运营能力、管理能力，加大人才队伍建设力度、研发投入力度，以持续保持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

4、核心技术泄密及核心人员流失风险

网络安全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先进的技术以及优秀的研发团队是公司生存和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若出现核心技术

泄密、核心人员流失、不能自身培养或从外部引进获得足够多的高素质人才，将对整体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围绕核心技术申请知识产权，同时不断完善保密制度与员工薪酬激励和考核制度以作保障。

5、应收账款持续增长及发生坏账的风险

随着收入规模的扩大，公司的应收账款管理难度相应增大。虽然目前应收账款的账龄较为合理，但仍有可能存在回收周期过长甚至逾期的情况。因此，公司在收购智游网安股权的交易中，与交易对方彭瀛、郭训平和郑州众合约定了与应收账款回收相关的股份锁定期安排，以及业绩奖励金额与应收账款收回情况相挂钩的业绩奖励安排，以完善应收账款回收的保障措施。

6、承诺业绩无法实现及商誉减值的风险

在对智游网安的收购中，智游网安的业绩承诺方承诺智游网安2020年度和2021年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1,700万元和15,210万元。若因市场竞争加剧、市场开拓未达预期、产业政策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智游网安可能存在承诺业绩无法实现的风险，进而影响到上市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和盈利规模。此外，本次收购新增116,144.83万元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智游网安未来期间业绩状况未达预期，可能出现商誉减值风险，商誉减值将直接增加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进而对上市公司即期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为此，公司在收购智游网安的交易中与业绩承诺方约定了业绩补偿方案，以较大程度地保障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7月0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本公司拟收购的智游网安相关情况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业务情况、重组事宜等
接待次数	27		
接待机构数量	1		
接待个人数量	26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2017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9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 额(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普 通股股东的净利 润的比率
2019 年	0.00	3,099,36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 年	0.00	-20,270,783.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 年	0.00	8,566,720.65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均低于零，公司 2019 年度实现扭亏为盈，但利润微薄，基本每股收益为 0.0369 元。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拟定 2019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	主要用于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经营发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满足公司日常营运需要，更好地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向流通股股东追送股份或现金承诺	在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作出承诺：①参加本次股权分置改革非流通股股东承诺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②除法定最低承诺外，中农大投资还作出如下特别承诺：a、如果发生下述情况之一（以先发生的情况为准），将追加送股一次（股份追送完成后，此承诺自动失效）：（1）根据公司 2006 年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 2006 年每股收益低于 0.10 元/股；（2）以国农科技 2006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基数，2007 年、2008 连续两年任何一年经审计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 20%；（3）公司 2006 年度、2007 年度或 2008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除标准无保留意见之外的审计报告。当上述追加送股安排条件触发时，中农大投资将向追加送股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执行追加送股安排，追加送股总数为 2,082,861 股。b、对未明确表示同意的非流通股股东，在国农科技实施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时，中农大投资将先行代为垫付。代为垫付后，尚未明确表示其是否同意参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如上市流通，应当向中农大投资偿还代为垫付的股份及利息，或者取得中农大投资的书面同意。	2006 年 07 月 31 日	按承诺执行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充分考虑业务性质、客户对象、产品或劳务的可替代性、市场差别、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客观影响等方面因素的前提下，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在协议受让本公司股权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中农大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在收购本公司股权过程中向本公司承诺：在有关股权转让手续办理完成后，将不会并促使其子公司也不会在中国境内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近似的业务，避免产生直接或潜在的竞争以及利益冲突。该承诺事项在报告期内得到了履行。	2002 年 01 月 15 日	按承诺执行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李林琳;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1、本承诺人已向为本次重组（收购智游网安 100% 股权）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与本次重组相关的信息和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	2019 年 06 月 22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已履行完毕

		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承诺人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3、在本次重组期间，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提交有关申报文件，并保证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日	日	
陈金海;陈苏勤;陈欣宇;黄翔;李琛森;林绮霞;刘多宏;阮旭里;唐银萍;吴涤非;肖永平;徐文苏;曾凡跃	其他承诺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1、本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重组（收购智游网安 100% 股权）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与本次重组相关的信息和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在本次重组期间，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保证本次重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本承诺人保证，如本次重组本承诺人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承诺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本承诺人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本承诺人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本承诺人授权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9 年 06 月 22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已履 行完 毕
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1、本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与本次重组相关的信息和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	2019 年 06 月 22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已履 行完 毕

		实的, 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 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承诺人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3、在本次重组期间, 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及时披露和提供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 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日	日	
北京浦和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郭训平;合肥中安润信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贺洁;联通创新互联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通新沃(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廖厥椿;南通杉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申毅创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彭瀛;群岛千帆(青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华旗汇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胡扬资本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宜涛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睿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郑州众合网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普源科技	其他承诺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本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重组(收购智游网安 100%股权)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与本次重组相关的需要本承诺人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 本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 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 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 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本承诺人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在本次重组期间, 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需要本承诺人提供的本次重组相关信息, 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本承诺人保证, 如本次重组本承诺人所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 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 本承诺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 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本承诺人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锁定; 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 本承诺人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 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 本承诺人授权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 本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9年06月22日	2020年01月20日	已履行完毕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的声明及承诺：1、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2、本承诺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3、因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承诺人于 2018 年 8 月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警告以及罚款 40 万元的行政处罚，该等行为系因公司信息披露不及时，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除前述处罚外，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最近 3 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最近 3 年内诚信情况良好，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2019 年 06 月 22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已履行完毕
陈金海;陈苏勤;陈欣宇;黄翔;李琛森;林绮霞;刘多宏;阮旭里;唐银萍;吴涤非;肖永平;徐文苏;曾凡跃	其他承诺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的声明及承诺：1、本承诺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行为。2、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3、本承诺人最近 3 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最近 3 年内诚信情况良好，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4、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与任何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且尚未结案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任何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即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2019 年 06 月 22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已履行完毕
李林琳;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的声明及承诺：1、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近三年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目前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最近三年不存在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存在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3、承诺人李林琳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国农科技信息披露违法行为，于 2018 年 8 月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警告以及罚款 10 万元的行政处罚，该等行为系因公司信息披露不及时，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4、除上述行政处罚外，承诺人李林琳最近三年不存在其他因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2019 年 06 月 22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已履行完毕
北京浦和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的声明及承诺：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如有）最近 5 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	2019 年 06 月	2020 年 01 月	已履行完

	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郭训平;合肥中安润信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贺洁;联通创新互联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通新沃(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廖厥椿;南通杉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申毅创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彭瀛;群岛千帆(青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华旗汇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胡扬资本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宜涛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睿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郑州众合网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普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如有)最近5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如有)最近5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或其他不诚信及不良记录行为。	月 22 日	月 20 日	毕
	北京浦和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郭训平;合肥中安润信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贺洁;联通创新互联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通新沃(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廖厥椿;南通杉富	其他承诺	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之承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有)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智游网安100%股权)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人/本企业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本人/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责任。	2019 年 06 月 22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已履行完毕

	<p>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申毅创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彭瀛；群岛千帆（青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华旗汇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胡扬资本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宜涛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睿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郑州众合网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普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北京浦和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郭训平；合肥中安润信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贺洁；联通创新互联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通新沃（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廖厥椿；南通杉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申毅创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彭瀛；群岛千帆（青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华旗汇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胡扬资本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p>	<p>其他承诺</p>	<p>关于标的资产（智游网安 100% 股权）完整权利的承诺：1、本承诺人已履行标的公司（智游网安）章程规定的全部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2、本承诺人依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全部法律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等完整权利；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现时或潜在的权属纠纷或争议，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任何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亦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程序或任何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3、本承诺人真实持有标的资产，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收益权安排、期权安排、股权代持或其他任何代表其他方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与任何第三方就所持标的股权行使表决权的协议或类似安排。4、本承诺人进一步确认，不存在因本承诺人的原因导致任何第三方有权（无论是现在或将来）根据任何选择权或协议（包括转换权及优先购买权）要求发行、转换、分配、出售或转让标的股权，从而获取标的资产或对应的利润分配权。5、本承诺人向上市公司转让标的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标的公司章程规定，并已获得必要的许可、授权及批准，不存在法律障碍。</p>	<p>2019 年 06 月 22 日</p>	<p>2020 年 01 月 20 日</p>	<p>已履 行完 毕</p>

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宜涛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睿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郑州众合网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普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李林琳；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1、自本次交易（收购智游网安 100% 股权）实施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承诺人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交易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本次交易结束后，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安排；2、若上述锁定期的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本承诺人同意届时将根据相关监管意见及时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20 年 01 月 20 日	2021 年 01 月 20 日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睿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横琴普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1、本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收购智游网安 100% 股权）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2、除遵守上述约定外，本承诺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具体解锁方式由上市公司和本承诺方另行协商确定并签订相关协议。3、本次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转增股本等情形所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安排。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转让和交易上市公司股份将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办理。4、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承诺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5、若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的，本承诺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意见及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2020 年 01 月 20 日	2023 年 01 月 20 日	正常履行中
郭训平；彭瀛；郑州众合网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1、本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收购智游网安 100% 股权）取得上市公司股份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则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如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该交易对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2、除遵守上述约定外，本承诺方通过本次交易取	2020 年 01 月 20 日	2023 年 01 月 20 日	正常履行中

		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具体解锁期间及解锁比例由上市公司和本承诺方另行协商确定并签订相关协议。3、本次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转增股本等情形所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安排。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转让和交易上市公司股份将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办理。4、若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的，本承诺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意见及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北京浦和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肥中安润信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贺洁;联通创新互联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通新沃(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廖厥椿;南通杉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中毅创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群岛千帆(青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华旗汇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胡扬资本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宜涛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1、本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收购智游网安 100%股权）取得上市公司股份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则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2、本次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转增股本等情形所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安排。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转让和交易上市公司股份将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办理。3、若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的，本承诺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意见及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2020年01月20日	2023年01月20日	正常履行中
李林琳;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一、关于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不在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本承诺人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承诺人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二、关于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	2019年06月22日	按承诺执行	正常履行中

		<p>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4、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三、关于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4、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自主地运作，本承诺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四、关于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性资产。 2、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3、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 五、关于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避免或减少上市公司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等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直接相竞争的业务。本承诺人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上市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方面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在其他方面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除非本承诺人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承诺人承担。</p>			
	李林琳;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p>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承诺人目前未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2、本承诺人保证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从事、参与或进行任何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如果本承诺人有同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p>	2019年06月22日	按承诺执行	正常履行中

	占用方面的承诺	业务机会（以下简称“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按上市公司可接受的合理条款与条件向上市公司优先提供上述业务机会。上市公司有权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行使该优先权。4、本承诺人保证，本承诺人全资拥有或拥有 50%以上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除外）亦遵守上述承诺。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①本承诺人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②上市公司股票终止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郭训平;李琛森;彭瀛;深圳市睿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郑州众合网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普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承诺人保证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经营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2、如果本承诺人有同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按上市公司可接受的合理条款与条件向上市公司优先提供上述业务机会。上市公司有权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行使该优先权。3、本承诺人保证，本承诺人全资拥有或拥有 50%以上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除外）亦遵守上述承诺。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对本承诺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本承诺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损失。	2019年06月22日	按承诺执行	正常履行中
李林琳;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1、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其他内部规章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等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对本承诺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本承诺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损失。	2019年06月22日	按承诺执行	正常履行中

	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郭训平;李琛森;彭瀛;深圳市睿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郑州众合网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普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其他内部规章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等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对本承诺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本承诺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损失。	2019年06月22日	按承诺执行	正常履行中
	陈金海;陈苏勤;陈欣宇;黄翔;李琛森;李林琳;林绮霞;刘多宏;阮旭里;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唐银萍;吴涤非;肖永平;徐文苏;曾凡跃	其他承诺	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13条情形之承诺:本承诺人/本承诺人及所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重组(收购智游网安100%股权)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前述各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13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2019年06月22日	2020年01月20日	已履行完毕
	北京浦和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郭训平;合肥中安润信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贺洁;联通创新互联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通新沃(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廖厥椿;南通杉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申毅创合创业投资合伙企	其他承诺	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13条情形之承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有),本承诺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均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重组(收购智游网安100%股权)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前述各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13条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2019年06月22日	2020年01月20日	已履行完毕

	业（有限合伙）；彭瀛；群岛千帆（青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华旗汇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胡扬资本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宜涛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睿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郑州众合网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普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陈金海；陈苏勤；陈欣宇；黄翔；李琛森；刘多宏；吴涤非；肖永平；徐文苏；曾凡跃	其他承诺	关于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具体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若本次重组（收购智游网安 100% 股权）完成当年基本每股收益或稀释每股收益低于上年度，导致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履行如下承诺，以确保上市公司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个人薪酬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6、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2019年06月22日	2020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李林琳；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具体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若本次重组（收购智游网安 100% 股权）完成当年基本每股收益或稀释每股收益低于上年度，导致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本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履行如下承诺，以确保上市公司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3、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	2019年06月22日	2020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4、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李林琳;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确保未来 60 个月内上市公司控制权稳定相关的承诺:(1)自本次交易(收购智游网安 100% 股权)实施完毕之日起 60 个月内,本承诺人无放弃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的计划,本承诺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维持本承诺人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2)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日起 60 个月内,本承诺人不会主动放弃在上市公司董事会的提名权及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本承诺人不会通过委托、协议安排或其他方式变相放弃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本承诺人不会协助或促使一致行动人协助任何第三人谋求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地位;(3)本承诺函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日起 60 个月内持续有效,不可撤销或解除,但承诺人可以在本承诺函的基础上作出进一步承诺。	2020 年 01 月 20 日	2025 年 01 月 20 日	正常 履行 中
郭训平;彭瀛;郑州众合网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确保未来 60 个月内上市公司控制权稳定相关的承诺:本承诺人充分认可并尊重李林琳作为国农科技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并承诺(1)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日起 60 个月内,本承诺人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承诺不会通过与他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征集投票权、投票权委托、对外让渡对应表决权等方式谋求或协助他人谋求对国农科技的实际控制;(2)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日起 60 个月内,本承诺人不主动增持国农科技股份,本承诺人持有国农科技股票上限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以及因国农科技实施分配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股权激励等事项所派生的股份数之和,不直接或间接谋求成为国农科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3)本承诺函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日起 60 个月内持续有效,不可撤销或解除,但承诺人可以在本承诺函的基础上作出进一步承诺。	2020 年 01 月 20 日	2025 年 01 月 20 日	正常 履行 中
北京浦和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肥中安润信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贺洁;联通创新互联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通新沃(上	其他承诺	关于确保未来 60 个月内上市公司控制权稳定相关的承诺:本承诺人充分认可并尊重李林琳作为国农科技实际控制人的地位:(1)自本次交易(收购智游网安 100% 股权)实施完毕之日起 60 个月内,本承诺人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承诺不会通过与他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征集投票权、投票权委托、对外让渡对应表决权等方式谋求或协助他人谋求对国农科技的实际控制或控股地位;(2)本承诺函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日起 60 个月内持续有效,不可撤销或解除,但承诺人可以在本承诺函的基础上作出进一步承诺。	2020 年 01 月 20 日	2025 年 01 月 20 日	正常 履行 中

	海) 创业投资合伙企业;廖厥椿;南通杉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申毅创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群岛千帆(青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华旗汇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胡扬资本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宜涛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睿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横琴普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郭训平;彭瀛;深圳市睿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郑州众合网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普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智游网安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9,000 万元、11,700 万元、15,210 万元。	2019 年 01 月 0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武汉用通医药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即出售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 50% 股权,交易对方武汉用通医药有限公司作出以下承诺:(一)承诺人为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时承诺向国农科技以及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机构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年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案件。(三)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6 号)第十三条的有关规定,武汉用通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就是否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承诺如下: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19 年 03 月 29 日	已履行完毕

		<p>武汉用通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武汉用通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6 号）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四）1、本承诺人已仔细阅读并充分了解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交易协议的所有内容，包括协议的付款安排、权利义务、责任和风险提示、违约责任、生效条件等。2、交易协议系本承诺人真实的意思表示，本承诺人不存在为其他第三方代为投标、受让股权、参与重组的情形。3、本承诺人有能力及权利签署和履行交易协议，相关资金来源合法合规。4、就交易协议之签署，本承诺人已采取所有适当和必需的公司行为以授权签署交易协议，并已取得于签署协议阶段所必需的授权或批准。5、交易协议一经生效，即对本承诺人具有完全的法律约束力，签订和履行交易协议的义务、条款和条件不会导致本承诺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行政决定、生效判决和仲裁裁决的强制性规定，也不会导致本承诺人违反公司章程的约定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或违反其与第三人协议的条款、条件和承诺。6、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交易协议的条款和条件，按期向国农科技交付交易协议项下的相关款项并履行其他合同义务。7、本承诺人将按照法律及有关政策的精神与国农科技共同妥善处理交易协议签署及履行过程中的任何未尽事宜，履行法律和交易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8、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国农科技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五）承诺人承诺按照双方签署的《企业产权转让合同》约定时间支付交易对价，并于全部交易价款支付完成后办理《产权交易鉴证书》及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 50% 股权的过户手续。”</p>			
李林琳;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1、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国农科技及其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2、本承诺人并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从事与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3、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4、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向其业务与公司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5、本承诺人承诺不利用本承诺人作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对国农科技的实际控制能力，损害国农科技以及国农科技其他股东的权益；6、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国农科技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二）1、本承诺人将不利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影响国农科技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国农科技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p>	2018 年 09 月 28 日	2019 年 03 月 29 日	已履行完毕

		<p>外，本承诺人以及本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国农科技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2、本承诺人承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国农科技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其他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承诺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国农科技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国农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国农科技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承诺人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承诺人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国农科技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国农科技向本承诺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本承诺人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同样适用于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国农科技及其子公司除外），本承诺人将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规范与国农科技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5、如因本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国农科技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本承诺人承担赔偿责任。</p>			
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即出售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 50% 股权，交易标的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作出以下承诺：（一）承诺人保证对编制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报告书等信息披露以及申请文件所提供的信息和材料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目前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017 年 4 月，山东华泰制药因少缴税款的行为，被主管税务机关处以 1,404.83 元的罚款。前述违规行为已经过有效整改，相关罚款已按时足额缴纳，且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2018 年 8 月，山东华泰制药因产品质量不合格，被烟台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处以“1、没收违法生产的药品；2、并处货值 169,068.90 元 1 倍罚款 169,068.90 元，罚没款合计：169,068.90 元”的行政处罚。除上述行政处罚外，山东华泰制药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不存在其他因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而受到处罚的情形。（三）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承诺人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6 号）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p>	2018 年 09 月 28 日	2019 年 03 月 29 日	已履行完毕

	黄达东;黄翔;阮旭里;王伟成;吴涤非; 徐文苏;徐愈富	其他承诺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即出售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 50%股权,交易标的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一)承诺人保证对编制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报告书等信息披露以及申请文件所提供的信息和材料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二)承诺人作为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目前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三)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承诺人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6 号)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2018 年 09 月 28 日	2019 年 03 月 29 日	已履行完毕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即出售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 50%股权,公司作出以下承诺:(一)承诺人保证对编制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报告书等信息披露以及申请文件所提供的信息和材料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国农科技承诺,国农科技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目前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国农科技因信息披露违法行为,于 2018 年 8 月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警告以及罚款 40 万元的行政处罚,该等行为系因公司信息披露不及时导致的。除上述行政处罚外,国农科技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不存在其他因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而受到处罚的情形。(三)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承诺人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6 号)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2018 年 09 月 28 日	2019 年 03- 月 29 日	已履行完毕
	黄翔;李林琳;林绮霞;刘多宏;阮旭里; 苏晓鹏;孙俊英;唐银萍;吴涤非;徐文	其他承诺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即出售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 50%股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一)承诺人保证对编制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报告书等信息披露以及申请文件所提供的信息和材料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	2018 年 09 月 28	2019 年 03 月 29	已履行完

	苏;徐愈富;曾凡跃		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二）承诺人作为国农科技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目前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承诺人李林琳作为国农科技董事长及总经理，因国农科技信息披露违法行为，于 2018 年 8 月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警告以及罚款 10 万元的行政处罚，该等行为系因公司信息披露不及时导致的。除上述行政处罚外，承诺人李林琳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不存在其他因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而受到处罚的情形。（三）承诺人作为国农科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停牌前 6 个月至今无买卖国农科技股票的情形，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也不存在股份减持计划。（四）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承诺人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6 号）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日	日	毕
	李林琳;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即出售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 50% 股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以下承诺：（一）承诺人保证对编制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报告书等信息披露以及申请文件所提供的信息和材料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二）承诺人作为国农科技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目前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承诺人李林琳作为国农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因国农科技信息披露违法行为，于 2018 年 8 月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警告以及罚款 10 万元的行政处罚，该等行为系因公司信息披露不及时导致的。除上述行政处罚外，承诺人李林琳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不存在其他因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而受到处罚的情形。（三）（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将继续维护国农科技的独立性，保证国农科技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1、保证国农科技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双重任职以及领取薪水情况；保证国农科技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依据法律法规以	2018 年 09 月 28 日	2019 年 03 月 29 日	已履行完毕

		<p>及国农科技章程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保证国农科技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制度、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国农科技的资产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产权上明确界定并划清，本承诺人拟投入或转让给国农科技的相关资产的将依法办理完毕权属变更手续，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保证不会发生干预国农科技资产管理以及占用国农科技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3、保证国农科技提供产品服务、业务运营等环节不依赖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国农科技拥有独立于本承诺人的生产经营系统、辅助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保证国农科技拥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保证国农科技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保证国农科技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实行经营管理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4、保证国农科技按照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保证国农科技独立在银行开户并进行收支结算，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5、保证国农科技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章程的规定，独立建立其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保证该等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保证国农科技的经营管理机构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机构不存在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2）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国农科技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四）承诺人作为国农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停牌前 6 个月至今无买卖国农科技股票的情形，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也不存在股份减持计划。（五）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李林琳女士及李林琳女士所控制的其他主体将不参与国农科技董事会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国农科技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涉及的该次公开挂牌转让。如出现该次公开挂牌转让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上市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决定调整标的资产挂牌价格并继续挂牌交易的情形，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李林琳女士以及所控制的其他主体是否参与该等挂牌转让目前尚未确定，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李林琳女士以及所控制的其他主体将依据公司董事会届时审议确定的交易条件而决定是否参与受让。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林琳女士承诺不利用自身股东或控制地位妨碍公平交易。如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李林琳女士以及李林琳女士所控制的其他主体参与后续的公开挂牌转让，则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将在后续审议本次挂牌转让交易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六）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承诺人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p>			
--	--	---	--	--	--

			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6号)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七)本承诺人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通过在联交所公开挂牌方式实施,同意以资产评估结果确定挂牌价格,同意国农科技及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确定的其他交易方案以及后续根据挂牌情况对方案作出的调整。(八)承诺人在持续作为国农科技的控股股东期间,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黄翔;李林琳;刘多宏;苏晓鹏;孙俊英;吴涤非;徐文苏;徐愈富;曾凡跃	其他承诺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即出售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 50%股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履行如下承诺,以确保上市公司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个人薪酬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6)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2018年09月28日	2019年03月29日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智游网安	2019年01月01日	2021年12月31日	9,000	9,099.31	不适用	2019年12月2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筹划发行股份购买智游网安100%股权事宜，交易对方中的业绩承诺方彭瀛、郭训平、睿鸿置业、珠海普源、郑州众合承诺智游网安2019年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9,000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智游网安2019年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099.31万元，顺利完成2019年度业绩承诺，智游网安相关商誉未减值。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以上四项“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在原财会[2018]15号文件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部分调整，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由于上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1、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准则衔接规定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影响

根据准则衔接规定要求，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执行日（即2019年6月10日）期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变更不会对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自2019年6月30日半年度财务报告起变更部分报表列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3、《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影响

根据准则衔接规定要求，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执行日（即2019年6月17日）期间发生的债务重组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变更不会对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自2019年6月30日半年度财务报告起变更部分报表列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4、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调整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本次财务报表格式变更于2019年6月30日半年度报告开始施行，本次财务报表格式调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5、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6、根据《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调整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本次财务报表格式变更于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开始施行，本次财务报表格式的调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在2018年筹划出售山东华泰50%股权，并于2019年3月完成过户，山东华泰不再并入公司合并报表。

2、公司在2019年筹划发行股份购买智游网安100%股权，并于2019年12月完成过户，智游网安并入公司2019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并入2019年度合并利润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申宏波、赵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130万元。

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 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日 期	披露索引
山东华泰在注射用三磷酸腺苷二钠氯化镁(以下简称"ATP")专利申请日前已经生产出 ATP 产品, 山东华泰生产、销售 ATP 产品无需 ATP 专利权人胡小泉许可, 签署《注射用三磷酸腺苷二钠氯化镁专利授权使用协议》存在重大误解及显失公平。山东华泰向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撤销上述协议, 并已于 2018 年 8 月获得受理。	0	否	截止出售完成日未开庭审理。本诉讼为原子公司山东华泰的诉讼事项, 由于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完成山东华泰股权出售, 本诉讼不再对公司产生影响。	公司已完成山东华泰股权的出售, 本诉讼不再对公司产生影响。	公司已完成山东华泰股权的出售, 本诉讼不再对公司产生影响。	2018 年 09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45
山东华泰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应诉通知书》, 胡小泉就 ATP 发明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纠纷起诉山东华泰, 要求山东华泰支付合同余款及相关资金使用费。	9,472.96	否	截止出售完成日未开庭审理。本诉讼为原子公司山东华泰的诉讼事项, 由于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完成山东华泰股权出售, 本诉讼不再对公司产生影响。	公司已完成山东华泰股权的出售, 本诉讼不再对公司产生影响。	公司已完成山东华泰股权的出售, 本诉讼不再对公司产生影响。	2018 年 09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47
本公司曾持有广州华星 5% 股权, 2000 年 11 月已通过协议方式完成转让, 但并未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北京市博恩君恒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起诉本公司, 表示本公司作为广州华星的股东, 未及时履行清算责任, 导致广州华星出现无法清算的情形, 并请求判令本公司对广州华星尚未清偿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117.81	否	已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一审判决驳回北京市博恩君恒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北京市博恩君恒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起上诉, 二审尚未判决。	无相关执行情况。	2020 年 0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20-011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事项。	421.44	否	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无相关执行情况。		不适用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彭瀛	交易完成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超过5%	向关联方购买资产	发行股份购买智游网安100%股权	交易各方根据标的资产评估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3,495.11	128,196.01	128,100	发行股份支付对价	9,099.31	2019年12月20日	巨潮资讯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中关村并购基金	交易完成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超过5%										
睿鸿置业	交易完成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超过5%，且其控股股东李琛森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李林琳系姐弟关系，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										
横琴普源											

	管职务									
郭训平	关联方彭瀛的一致									
郑州众合	行动人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关联交易的标的资产智游网安 100% 股权的评估值为 128,196.01 万元，交易作价为 128,100.00 万元，不存在重大差异。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过户，智游网安并入公司 2019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但未并入 2019 年度利润表，对公司的 2019 年度的利润情况未产生重大影响。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业绩承诺方承诺智游网安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9,000 万元，实际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099.31 万元，顺利完成 2019 年度业绩承诺。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000	0	0
合计		5,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游网安及其全体股东	智游网安 100% 股权	2019 年 06 月 21 日	13,495.11	128,196.01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各方根据标的资产评估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28,100	是	见本节“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合同已生效，合同标的已完成过户	2019 年 06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深圳国科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京王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火舞 20.17% 股权	2019 年 10 月 28 日	3,195.1	4,239.17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06 月 30 日	交易双方根据标的资产评估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200	否	无	合同已生效，已完成股权转让手续	2019 年 10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不适用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上市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公司在报告期内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智游网安100%股权，交易价格为128,100万元。

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9年3月26日开市起停牌。2019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议案，公司股票自2019年4月10日开市起复牌。2019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议案。此后，公司收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公司于2019年7月9日完成回复。2019年7月11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2019年8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1993号）。公司完成对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的回复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9年11月6日召开2019年第57次工作会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有条件通过。此后，公司完成对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意见的回复，并于2019年12月1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彭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818号）。2019年12月20日，智游网安100%股权完成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工作。2020年1月20日，本次交易新发行的股份上市。

巨潮资讯网上相关公告如下：

2019年3月26日：《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2019年4月2日：《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2019年4月10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同日相关公告；

2019年5月10日：《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

2019年6月10日：《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

2019年6月22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同日相关公告；

2019年7月6日：《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

2019年7月9日：《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及同日相关公告；

2019年7月12日：《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2019年7月30日：《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2019年8月13日：《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8）；

2019年10月19日：《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及同日相关公告；

2019年10月31日：《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

2019年11月1日：《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及同日相关公告；

2019年11月6日：《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

2019年11月7日：《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

2019年11月13日：《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1）及同日相关公告；

2019年11月26日：《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及同日相关公告；

2019年12月20日：《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及同日相关公告；

2019年12月24日：《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8）及同日相关公告；

2020年1月18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及同日相关公告。

2、山东华泰股权完成出售

公司在2018年筹划出售山东华泰50%股权，并在2018年11月28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通过了与本次资产出售相关的议案，本次资产出售已于2019年3月完成过户。

巨潮资讯网上相关公告如下：

2018年9月29日：《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同日公告；

2018年10月8日：《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

2018年10月9日：《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5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

2018年10月20日：《关于延期回复重组问询函并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

2018年10月27日：《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及同日公告；

2018年10月29日：《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

2018年11月5日：《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公开挂牌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

2018年11月13日：《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同日公告；

2018年11月17日：《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及同日公告；

2018年11月28日：《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72）；

2018年12月11日：《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

2019年1月18日：《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

2019年1月29日：《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2019年2月28日：《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2019年3月29日：《关于重大资产出售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及同日相关公告。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深圳国科在报告期内筹划出售广州火舞20.17%股权，相关议案于2019年10月28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于2019年11月13日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已于2019年11月完成股权转让手续。

巨潮资讯网上相关公告如下：

2019年10月29日：《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及同日相关公告；

2019年11月14日：《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

2019年11月20日：《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

2019年11月29日：《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43,075	1.24%				-987,075	-987,075	56,000	0.07%
3、其他内资持股	1,043,075	1.24%				-987,075	-987,075	56,000	0.0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0,000	0.06%						50,000	0.06%
境内自然人持股	993,075	1.18%				-987,075	-987,075	6,000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2,933,609	98.76%				987,075	987,075	83,920,684	99.93%
1、人民币普通股	82,933,609	98.76%				987,075	987,075	83,920,684	99.93%
三、股份总数	83,976,684	100.00%						83,976,68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李林琳女士于2019年4月8日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总经理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李林琳女士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即日起被转为限售股，并在限售期满后全部解除限售，详情请参见2019年4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林琳	987,075	329,025	1,316,100	0	高管锁定	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解除限售
合计	987,075	329,025	1,316,10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7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43%	23,876,848	0	0	23,876,848	质押	15,216,069
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3%	5,397,600	0	0	5,397,600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三号	其他	5.01%	4,208,900	0	0	4,208,900		
顾青	境内自然人	3.01%	2,524,700	2,524,700	0	2,524,700		
宁波津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	2,080,000	1,930,000	0	2,080,000		
周建新	境内自然人	2.43%	2,036,513	-47,600	0	2,036,513		
汪国新	境内自然人	1.79%	1,506,107	0	0	1,506,107		
深圳丰盈传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丰盈传祺一期	其他	1.75%	1,471,700	1,471,700	0	1,471,700		
谢林波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1,333,047	0	0	1,333,047		
李林琳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1,316,100	0	0	1,316,1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林琳为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此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3,876,848	人民币普通股	23,876,848					
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5,397,600	人民币普通股	5,397,600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三号	4,208,9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8,900					
顾青	2,524,7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4,700					
宁波津原投资有限公司	2,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0,000					
周建新	2,036,513	人民币普通股	2,036,513					
汪国新	1,506,107	人民币普通股	1,506,107					
深圳丰盈传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丰盈传祺一期	1,47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1,700					
谢林波	1,333,047	人民币普通股	1,333,047					

李林琳	1,31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6,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林琳为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此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前 10 名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8,66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李林琳	2000 年 08 月 18 日	91440300724701945T	通讯、计算机、新材料、生物的技术开发、信息咨询（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林琳	本人	中国	是
李琛森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林琳女士曾任本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深圳国科董事长、总经理，广州国科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广州火舞董事，山东华泰董事长，北京国农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中农大投资董事长。 李琛森先生主要职业及职务请参见本报告“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三、任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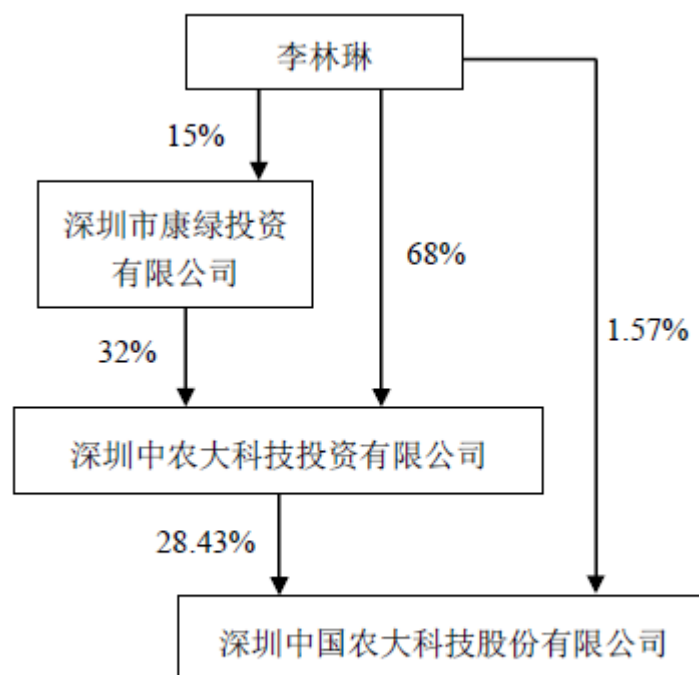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相关方股份限售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中的股份限售承诺。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黄翔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9年04月09日	2022年05月16日					
李琛森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2	2019年04月09日	2022年05月16日					
陈苏勤	董事	现任	女	60	2019年07月11日	2022年05月16日					
徐文苏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3	2013年05月10日	2022年05月16日	8,000				8,000
吴涤非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0年03月31日	2022年05月16日					
刘多宏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2年05月17日	2022年05月16日					
肖永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9年05月16日	2022年05月16日					
陈欣宇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2	2019年05月16日	2022年05月16日					
仇夏萍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60	2019年11月13日	2022年05月16日					
唐银萍	监事长、职工监事	现任	女	34	2015年03月25日	2022年05月16日	100				100
林绮霞	监事	现任	女	45	2016年10月25日	2022年05月16日					
阮旭里	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现任	男	29	2017年11月13日	2022年05月16日					
陈金海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1	2019年06月21日	2022年05月16日					

李林琳	董事长、董事、 总经理	离任	女	36	2013年05 月10日	2019年04 月08日	1,316,100				1,316,100
曾凡跃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7	2016年05 月20日	2019年11 月13日					
苏晓鹏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3	2013年05 月10日	2019年05 月16日					
孙俊英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59	2013年05 月10日	2019年05 月16日					
徐愈富	董事	离任	男	42	2013年05 月10日	2019年06 月19日					
合计	--	--	--	--	--	--	1,324,200	0	0	0	1,324,2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林琳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4月08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总经理职务
黄翔	总经理	任免	2019年04月09日	职务由常务副总经理变更为总经理
苏晓鹏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05月16日	因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孙俊英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05月16日	因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徐愈富	董事	离任	2019年06月19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徐文苏	财务总监	解聘	2019年06月19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曾凡跃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11月13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黄翔先生，硕士学历，中共党员，制药高级工程师职称，历任广药盈邦营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白云山化学制药厂厂长、党委书记，广州白云山汉方现代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州市人大代表、内务司法委员会成员，西藏林芝广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市慈善组织社会监督委员会委员，广药集团大南药板块副总监，广州白云山星洲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广州白云山化学药厂董事长党委书记，广州白云山化学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广康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琛森先生，本科学历，现任广州华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深圳市茂安源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

广州睿通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苏勤女士，硕士学历，历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办公室、上海分公司、机构业务部等部门总经理，海通新能源产业基金董事长，海通众投金融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海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海通证券资产管理公司董事，海通证券董事总经理，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席总裁，本公司董事。

徐文苏先生，本科学历，会计师，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本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吴涤非先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经济师，历任安徽诚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评估部主任，浙江嘉兴亚达不锈钢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广东南海现代国际企业集团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深圳北大高科五洲医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刘多宏先生，中专学历，历任深圳古代贸易公司技术主管；现任深圳银江箱包五金实业有限公司经营部经理，本公司董事。

肖永平先生，法学博士，现任武汉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宣部”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所长，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中科水生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欣宇女士，硕士学历，历任深圳沃尔弗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深圳市前海千宇资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本公司独立董事。

仇夏萍女士，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职工监事，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开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海通吉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监事，海通创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唐银萍女士，大专学历，现任本公司出纳，监事长，职工监事。

林绮霞女士，大专学历，现任深圳市深劳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岗职员，本公司监事。

阮旭里先生，硕士学历，历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国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广州火舞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监事。

陈金海先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经理，金地商置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广州星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旺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涤非	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苏勤	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总裁	是
-----	------------------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琛森	广州华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是
	深圳市茂安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助理	否
	广州睿通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刘多宏	深圳银江箱包五金实业有限公司	经营部经理	是
肖永平	武汉大学	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国际法研究所所长	是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武汉中科水生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陈欣宇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是
	深圳市前海千字资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仇夏萍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林绮霞	深圳市深劳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岗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原董事长、总经理李林琳（已于2019年4月8日离任）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受到证监会处罚，证监会对李林琳给予警告并处以10万元罚款，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并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董事、监事均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其中部分董事在公司领取报酬均是以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高管领取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黄翔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男	54	现任	35	否
李琛森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2	现任	20.76	否
陈苏勤	董事	女	60	现任		是
徐文苏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43	现任	30.48	否
吴涤非	董事	男	51	现任		否
刘多宏	董事	男	53	现任		否
肖永平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2.73	否
陈欣宇	独立董事	女	42	现任	2.73	否
仇夏萍	独立董事	女	60	现任	0.24	否
唐银萍	监事长、职工监事	女	34	现任	7.42	否
林绮霞	监事	女	45	现任		否
阮旭里	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男	29	现任	13.46	否
陈金海	财务总监	男	41	现任	11.97	否
李林琳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女	36	离任	12.82	是
曾凡跃	独立董事	男	57	离任	4.76	否
苏晓鹏	独立董事	男	43	离任	2.27	否
孙俊英	独立董事	女	59	离任	2.27	否
徐愈富	董事	男	42	离任	4.95	否
合计	--	--	--	--	151.86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4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5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5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9
销售人员	85
技术人员	115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20
合计	25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3
本科	140
大专	88
大专以下	10
合计	251

2、薪酬政策

公司遵循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及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制定公司薪酬制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等国家和地方的劳动法律法规规定，在工资分配管理中综合考虑社会物价水平、员工为公司所作的贡献大小以及公司支付能力等因素确定员工工资，足额按时发放员工薪酬。

3、培训计划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在母公司层面，公司不定期组织董事、监事、高管参加深交所、深圳证监局、深圳资本市场学院举办的培训，提高专业水平，及时掌握市场动态，增强合规意识。在子公司层面，以提升中层骨干人员素质和专业技术人员水平为主，以兼顾综合素质和专业技能的思路培养复合型人才，持续提高员工的知识能力，取得良好效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监局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和改进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及时根据公司最新情况以及证监会最新要求，对公司运作规范和管理条例进行调整，认真做好各项治理工作，公司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风险防范意识大大增强。

公司在报告期间，严格执行各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针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各项重大事项，公司严格根据法律法规要求，按时召开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权责分明，各司其责，充分发挥其在治理机制中的作用，尊重和维持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实现了员工、股东、社会等各方面的协调平衡，为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各项决议，努力完成公司制定的各项目标。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有关规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严格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一）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系统，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与控股股东没有同业竞争。（二）人员方面：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报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人事任免。（三）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产的情况。（四）机构方面：公司的生产经营、行政管理和机构设置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在合署办公的情况，本公司根据实际需要科学地调整组织机构，满足公司自身发展和治理结构的要求。（五）财务方面：公司财务完全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开有独立的银行帐户，资金调拨完全依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严格审批后进行。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0.38%	2019 年 05 月 16 日	2019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8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73%	2019 年 07 月 11 日	2019 年 07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53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44%	2019 年 11 月 13 日	2019 年 11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8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苏晓鹏	2	1	1	0	0	否	1
孙俊英	2	1	1	0	0	否	1
曾凡跃	10	3	7	0	0	否	3
肖永平	8	0	8	0	0	否	0
陈欣宇	8	0	8	0	0	否	1
仇夏萍	0	0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出席董事会议、列席股东大会，并持续关注公司运作，不定期检查和指导经营管理工作、了解内部控制体系完善等情况，不断提高依法履职意识，及时对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等各类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事前审核意见及独立意见。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的有关建议均被采纳，独立董事履职情况说明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职责，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审计工作规程》的相关规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审议了包括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变更会计政策、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在年度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参与确定总体审计工作时间计划，认真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及时跟进审计进度，与年审会计师充分交流和沟通，确保审计报告按时完成，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共召开了一次会议，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的薪酬（津贴）发放情况进行了审核，确认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的基本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形发生，并拟定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的津贴及基本薪酬范围。

4、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共召开了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增补陈苏勤女士、仇夏萍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并对以上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接受董事会直接考核、奖惩。目前尚未针对高级管理人员建立完善的绩效评价与激励机制。公司正积极完善目标管理体系，不断改进激励制度，同时完善约束机制，积极努力建立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标准及程序。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16%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8.09%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详见《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第三节第（二）部分内容：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详见《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第三节第（二）部分内容：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	详见《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第三节第（二）部分内容：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详见《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第三节第（二）部分内容：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国农科技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0]00801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申宏波、赵君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农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农科技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农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投资收益的确认
2. 应收账款及预期信用损失

（一）投资收益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四、（十七）长期股权投资”、“六、注释33投资收益”所述，国农科技本期投资收益合计29,776,629.68元，其中，股权转让收益40,753,027.64元，由于股权转让的真实性和收益金额的准确性对国农科技经营成果影响重大，为此我们将投资收益的确认和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投资收益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和评价与投资收益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其执行情况；
- (2) 与管理当局沟通，获取交易真实性、非关联性、交易价格公允性的声明；
- (3) 获取了与股权转让相关的内部决议、股权转让协议、股权变更记录、收款记录等；
- (4) 通过公开渠道查询股权购买方的工商信息，询问公司相关人员，以确认购买方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5) 视频或书面访谈股权购买方，并在书面访谈记录上签字签章确认。访谈内容主要包括：对交易事项及交易对价、未付转让款余额的确认；购买背景意图的了解；股权受让资金来源；购买方及其关联方与国农科技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购买行为是否购买方商业意图的真实体现，是否存在股份代持等；
- (6) 重新计算投资收益，并与管理层的计算进行核对。

基于在权限范围内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国农科技管理层在投资收益确认中采用的判断和方法是可接受的。

(二) 应收账款可收回性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四、（十一）应收款项”、“六、注释2应收账款”所述，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76,895,397.51元，预期信用损失余额12,626,630.09元，由于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重大，且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且结果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为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复核管理层有关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政策的合理性；
- (2) 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执行了函证程序，未回函的，执行替代程序，并对部分应收账款客户进行视频访谈；
- (3) 选取样本检查了管理层编制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并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政策重新进行了计算；
- (4) 选取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公开渠道查询客户的工商资料等。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国农科技管理层在应收账款可收回性中采用的判断和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国农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9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国农业科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国农业科技管理层负责评估国农业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国农业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农业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国农业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农业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国农业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

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843,571.46	49,003,296.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4,268,767.42	27,268,319.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392,318.32	6,036,605.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7,138,236.19	922,869.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218,188,138.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1,593.38	147,006.32
流动资产合计	480,984,486.77	301,566,235.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00	42,00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41,590.12	430,990.91
固定资产	2,229,822.41	990,258.4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778,689.17	
开发支出		
商誉	987,403,647.75	
长期待摊费用	36,192.10	4,052,315.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5,837.92	2,132,670.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3,505,779.47	49,611,234.94
资产总计	1,494,490,266.24	351,177,470.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989,007.61	5,633,643.29
预收款项	5,435,870.27	400,440.41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811,208.28	1,321,442.71
应交税费	17,036,751.84	630,016.59
其他应付款	16,291,790.83	46,194,683.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12,157.58	212,157.5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112,870,642.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5,564,628.83	167,050,868.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00,000.00	8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24,527.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44,062.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68,590.22	800,000.00
负债合计	90,033,219.05	167,850,868.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5,052,625.00	83,976,6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97,149,130.56	935,071.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0.00	-152,759.6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414,212.11	11,066,429.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161,935.58	13,410,349.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9,777,903.25	109,235,775.72
少数股东权益	14,679,143.94	74,090,826.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4,457,047.19	183,326,601.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4,490,266.24	351,177,470.17

法定代表人：黄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金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姗姗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396,657.62	42,203,611.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5,397,721.73	42,828,671.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28,77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8,794,379.35	113,802,283.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06,000,000.00	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41,590.12	430,990.91
固定资产	753,946.77	826,392.7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04.58	2,062,017.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7,216,641.47	28,319,400.84
资产总计	1,416,011,020.82	142,121,684.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82,925.78	841,173.21
应交税费	127,268.35	23,294.51
其他应付款	20,629,662.28	52,194,683.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12,157.5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939,856.41	53,059,150.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00,000.00	8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负债合计	21,739,856.41	53,859,150.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5,052,625.00	83,976,6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97,222,365.15	1,008,306.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866,134.30	8,518,352.08
未分配利润	21,130,039.96	-5,240,808.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4,271,164.41	88,262,533.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6,011,020.82	142,121,684.0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8,246,697.32	366,868,804.70
其中：营业收入	108,246,697.32	366,868,804.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3,236,038.86	378,969,831.68
其中：营业成本	29,215,586.53	66,479,617.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65,402.94	6,927,004.37
销售费用	83,101,037.48	270,885,787.77
管理费用	19,807,829.84	18,719,065.06
研发费用	1,017,599.91	17,465,777.11
财务费用	-1,671,417.84	-1,507,419.7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678,894.90	1,527,435.43
加：其他收益	4,412,545.91	7,908,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76,629.68	3,537,764.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976,397.96	3,537,764.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99,311.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205,485.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00,522.48	-23,860,747.44
加：营业外收入	18,738.98	3,494,037.94
减：营业外支出	1,261,146.29	5,733,229.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58,115.17	-26,099,939.24
减：所得税费用	9,662,108.09	-4,487,257.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03,992.92	-21,612,682.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27,699.73	-17,147,201.8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23,706.81	-4,465,480.21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99,367.87	-20,270,783.78
2.少数股东损益	-6,703,360.79	-1,341,898.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2,759.6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2,759.6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2,759.6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2,759.6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03,992.92	-21,765,441.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99,367.87	-20,423,543.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703,360.79	-1,341,898.3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69	-0.24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69	-0.2414

法定代表人：黄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金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姗姗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295,245.68	897,750.00
减：营业成本	19,412.07	1,570.84
税金及附加	95,298.49	68,768.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603,353.68	6,445,105.3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19,452.46	-238,027.0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40,816.0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218,500.00	3,3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298.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505.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162,835.05	-2,088,172.7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4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162,835.05	-2,488,172.79
减：所得税费用	9,444,203.91	-1,304,989.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18,631.14	-1,183,183.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18,631.14	-1,183,183.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718,631.14	-1,183,183.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116,865.71	382,366,868.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85,004.76	21,124,54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301,870.47	403,491,413.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28,860.85	51,360,337.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07,503.50	20,823,525.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67,141.80	53,921,119.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969,285.15	330,696,676.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172,791.30	456,801,65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70,920.83	-53,310,246.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896,5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1,370,854.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703,131.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073,986.14	36,896,5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08,890.17	17,537,135.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38,142,193.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08,890.17	55,679,329.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65,095.97	-18,782,779.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694,175.14	-51,093,025.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003,296.32	100,096,321.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697,471.46	49,003,296.3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0,100.00	897,75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80,636.23	289,886.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80,736.23	1,187,636.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45,963.32	2,212,716.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53,193.77	80,908.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49,929.13	21,656,176.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49,086.22	23,949,80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31,650.01	-22,762,164.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896,5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091,95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091,950.00	36,896,5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554.17	334,66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30,554.17	334,66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61,395.83	36,561,88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31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31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317.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193,045.84	14,129,036.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03,611.78	28,074,575.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96,657.62	42,203,611.7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976,684.00				935,071.56		-152,759.66		11,066,429.89		13,410,349.93		109,235,775.72	74,090,826.01	183,326,601.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976,684.00				935,071.56		-152,759.66		11,066,429.89		13,410,349.93		109,235,775.72	74,090,826.01	183,326,601.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075,941.00				1,196,214,059.00		152,759.66		2,347,782.22		751,585.65		1,280,542,127.53	-59,411,682.07	1,221,130,445.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99,367.87		3,099,367.87	-6,703,360.79	-3,603,992.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075,941.00				1,196,214,059.00		152,759.66						1,277,442,759.66	-52,708,321.28	1,224,734,438.3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1,075,941.00				1,196,214,059.00								1,277,290,000.00		1,277,2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2,759.66						152,759.66	-52,708,321.28	-52,555,561.63	
(三) 利润分配								2,347,782.22	-2,347,782.22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47,782.22	-2,347,782.22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5,052,625.00				1,197,149,130.56			13,414,212.11	14,161,935.58			1,389,777,903.25	14,679,143.94	1,404,457,047.1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976,684.00				664,959.36			11,066,429.89		33,681,133.71		129,389,206.96	54,702,836.53	184,092,043.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976,684.00				664,959.36			11,066,429.89		33,681,133.71		129,389,206.96	54,702,836.53	184,092,043.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0,112.20		-152,759.66			-20,270,783.78		-20,153,431.24	19,387,989.48	-765,441.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2,759.66			-20,270,783.78		-20,423,543.44	-1,341,898.32	-21,765,441.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0,112.20							270,112.20	20,729,887.80	21,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000,000.00	21,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4. 其他					270,112.20							270,112.20	-270,112.2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976,684.00				935,071.56	-152,759.66	11,066,429.89	13,410,349.93	109,235,775.72	74,090,826.01	183,326,601.7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976,684.00				1,008,306.15				8,518,352.08	-5,240,808.96		88,262,533.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976,684.00				1,008,306.15				8,518,352.08	-5,240,808.96		88,262,533.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075,941.00				1,196,214,059.00				2,347,782.22	26,370,848.92		1,306,008,631.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718,631.14		28,718,63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075,941.00				1,196,214,059.00				2,347,782.22	-2,347,782.22		1,277,29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1,075,941.00				1,196,214,059.00				2,347,782.22	-2,347,782.22		1,277,2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5,052,625.00				1,197,222,365.15				10,866,134.30	21,130,039.96		1,394,271,164.4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976,684.00				1,008,306.15				8,518,352.08	-4,057,625.30		89,445,716.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976,684.00				1,008,306.15				8,518,352.08	-4,057,625.30		89,445,716.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3,183.66		-1,183,183.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3,183.66		-1,183,183.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976,684.00				1,008,306.15				8,518,352.08	-5,240,808.96		88,262,533.2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深府办[1989]1049号文批准，在原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汽车运输公司基础上改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B座2206A。公司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441969E。

根据本公司2019年4月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2019年6月2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2019年7月11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9年10月1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彭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818号）核准的发行方案，核准本公司向以下公司及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交易对象合法持有的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游网安”）合计100%的股权：

序号	交易对象名称	发行股份数量（股数）	发行单价（元/股）	发行金额（人民币元）
1	彭瀛	16,310,698.00	15.80	257,709,038.07
2	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240,506.00	15.80	240,799,999.51
3	深圳市睿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3,005,922.00	15.80	205,493,568.72
4	珠海横琴普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66,428.00	15.80	171,689,575.96
5	郭训平	4,408,096.00	15.80	69,647,918.98
6	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797,468.00	15.80	59,999,999.40
7	群岛千帆（青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616,636.00	15.80	57,142,856.57
8	郑州众合网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358,797.00	15.80	53,069,001.18
9	联通创新互联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45,388.00	15.80	52,857,140.34
10	合肥中安润信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9,523.00	15.80	21,638,478.07
11	深圳华旗汇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4,789.00	15.80	19,509,677.47
12	宁波申毅创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3,291.00	15.80	16,800,000.15
13	贺洁	759,493.00	15.80	12,000,000.68
14	南通杉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9,494.00	15.80	12,000,008.64
15	北京浦和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7,426.00	15.80	8,333,332.92
16	深圳市前海宜涛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5,696.00	15.80	7,200,001.20
17	联通新沃（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2,079.00	15.80	7,142,859.06
18	深圳前海胡扬资本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367,503.00	15.80	5,806,556.65
19	廖厥椿	136,708.00	15.80	2,159,986.42
	合计	81,075,941.00		1,281,000,000.00

本次发行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15.80元，发行股份数量81,075,941.00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81,075,941.00元，变更后本公司的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165,052,625.00元。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是属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主要从事移动应用安全服务和移动互联网游戏运营。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27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8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国科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广州国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00	51.00
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注1）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0.00	50.00
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注2）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爱加密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移动信安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5.00	55.00
爱加密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深圳市爱内测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合并范围的说明：

注1：持有山东华泰股权比例为50%，纳入合并范围，原因是山东华泰董事会成员中过半数是本公司委派或推荐，且本公司是山东华泰第一大股东，对山东华泰具有实际控制权，因此纳入合并范围。2019年3月，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山东华泰股权，转让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注2：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智游网安	非同一控制的购买股权增加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

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

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

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金融工具 /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由付款人承诺到期付款的汇票，存在违约风险。	参考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计提方法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账龄组合	类似账龄的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相似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二：低风险组合	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信用风险极低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金融工具 / 6.金融工具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金融工具 /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账龄分析法	类似账龄的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相似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二：低风险组合	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信用风险极低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不适用。

17、合同成本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

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金融工具 / 6.金融工具减值。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

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

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4-5	9.6-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	19.00-6.334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5	32.33-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	23.75-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5	3-5	32.33-3.84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

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

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10	直线法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

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不适用。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

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不适用。

3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

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具体收入确认方法：

①药品收入：

对于药品销售收入，签订销售订单或协议，有明确的产品销售数量和金额，收入能够可靠的计量，按合同约定向客户交接商品或运输到指定地点，完成销售合同约定的义务，与商品所有权有关的风险报酬转移，款项已收或获取收款权利，成本金额可以计量，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房租收入：

按照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间直线法摊销收入。

③游戏运营收入：

1.1联合运营：公司从游戏开发方获取游戏代理权，再授权给第三方运营，与运营方按照既定方式（通常为玩家消费金额的一定比例）获取运营分成收入。并经公司与运营商核对数据确认无误后的分成金额确认营业收入。

1.2自主运营收入：自主运营模式下，公司通过自研游戏或代理游戏（包括独家代理）等形式获得游戏产品经营权后，利用其自有的游戏平台发布并运营游戏产品，公司负责游戏的运营、推广和维护，提供平台游戏上线的广告投放、在线客服及充值收款的统一管理，游戏玩家直接在游戏中注册进入游戏，通过对游戏充值获得游戏内的虚拟货币后，使用虚拟货币进行游戏道具的购买，公司自主运营游戏在游戏玩家实际使用虚拟货币购买虚拟道具时确认营业收入。

4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收到的除贷款贴息之外的所有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收到的贷款贴息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

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八)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2. 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应当减少所有者权益。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如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公司将其作为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 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准则衔接规定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在原财会[2018]15 号文件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部分调整。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财务报表格式变更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半年度报告开始施行，本次财务报表格式调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准则衔接规定要求，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执行日(即 2019 年 6 月 10 日)期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变更不会对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

		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30 日半年度财务报告起变更部分报表列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准则衔接规定要求，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债务重组》执行日(即 2019 年 6 月 17 日)期间发生的债务重组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变更不会对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30 日半年度财务报告起变更部分报表列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财务报表格式变更于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开始施行，本次财务报表格式的调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

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和调整利润表项目等。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列报变更前金额	影响金额	列报变更后金额	备注
应收账款		27,268,319.80	27,268,319.8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7,268,319.80	-27,268,319.80		
应付账款		5,633,643.29	5,633,643.2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633,643.29	-5,633,643.29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2.5%
增值税	提供劳务服务	6%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国科投资有限公司	25.00%
广州国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	15.00%
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爱加密科技有限公司	12.50%
深圳市移动信安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5.00%
爱加密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爱内测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子公司智游网安及深圳爱加密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及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于2018年9月10日向智游网安核发编号为GR20181100234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及深圳市地方税务局于2017年12月1日向深圳爱加密科技有限公司核发编号为GR20174420510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享受减按15%的优惠政策。

2. 本公司孙公司深圳爱加密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软件企业。

深圳爱加密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29日取得经深圳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核发编号为深RQ-2017-0686的《软件企业证书》，根据《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的规定，自2017年起享受新办软件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

3. 本公司子公司智游网安及深圳爱加密科技有限公司分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件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2018年5月1日起按16%）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249.11	4,627.67
银行存款	147,670,742.25	48,986,940.41
其他货币资金	149,580.10	11,728.24
合计	147,843,571.46	49,003,296.32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银行保函保证金账户余额，截至2019年12月31日，银行保函保证金余额为146,100.00元，除此之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5、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7,442.02	0.36%	987,442.0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5,907,955.49	99.64%	11,639,188.07	4.22%	264,268,767.42
其中：					
账龄组合	275,907,955.49	99.64%	11,639,188.07	4.22%	264,268,767.42
合计	276,895,397.51	100.00%	12,626,630.09	4.56%	264,268,767.42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543,757.37	100.00%	275,437.57	1.00%	27,268,319.80
其中:					
账龄组合	27,543,757.37	100.00%	275,437.57	1.00%	27,268,319.80
合计	27,543,757.37	100.00%	275,437.57	1.00%	27,268,319.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华翰大健康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446,000.00	446,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嘉丰永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南京点距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深圳兴游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525.36	6,525.36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天石集团有限公司	616.66	616.66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800.00	19,8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天津八八六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40,000.00	240,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互爱(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深圳市钱爸爸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4,000.00	44,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上海炽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上海新飞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987,442.02	987,442.02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9,843,968.54	1,157,816.31	0.55%
1—2年	57,317,068.80	5,731,706.88	10.00%
2—3年	7,994,506.55	3,997,253.28	50.00%

3—4 年	752,411.60	752,411.60	100.00%
合计	275,907,955.49	11,639,188.07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0,173,768.54
1 至 2 年	57,769,068.80
2 至 3 年	8,199,531.91
3 年以上	753,028.26
3 至 4 年	698,028.26
4 至 5 年	55,000.00
合计	276,895,397.51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987,442.02	987,442.0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275,437.57	1,416,176.51			9,947,573.99	11,639,188.07
合计	275,437.57	1,416,176.51			10,935,016.01	12,626,630.09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5,455,970.00	12.80%	319,576.10

第二名	17,854,941.82	6.45%	1,617,376.34
第三名	10,750,000.00	3.88%	96,893.22
第四名	7,950,000.00	2.87%	71,655.92
第五名	6,738,163.34	2.43%	17,652.59
合计	78,749,075.16	28.4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6、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349,037.29	99.80%	6,036,605.05	100.00%
1至2年	43,281.03	0.20%		
合计	21,392,318.32	--	6,036,605.05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8,130,000.00	38.00	1年以内
第二名	5,802,535.00	27.12	1年以内
第三名	1,920,000.00	8.98	1年以内
第四名	1,800,000.00	8.41	1年以内
第五名	1,000,000.00	4.67	1年以内

合计	18,652,535.00	87.19	
----	---------------	-------	--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7,138,236.19	922,869.52
合计	47,138,236.19	922,869.5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940,752.47	886,071.04
坏账合并户	20,000.00	20,000.00
备用金及其他	1,736,047.97	56,091.95

代垫费用	1,243,272.56	
待收股权款	21,800,000.00	
往来借款	19,418,434.06	
应收即征即退款	78,959.35	
合计	48,237,466.41	962,162.9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4,493,721.07
1 至 2 年	3,141,926.72
2 至 3 年	470,228.62
3 年以上	131,590.00
3 至 4 年	77,250.00
4 至 5 年	34,340.00
5 年以上	20,000.00
合计	48,237,466.4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					20,0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19,293.47	257,404.67			802,532.08	1,079,230.22
合计	39,293.47	257,404.67			802,532.08	1,099,230.22

本期其他变动主要为本期收购智游网安增加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待收股权款	20,800,000.00	1 年以内	43.12%	208,000.00
第二名	往来借款	2,371,580.00	1 年以内	4.92%	11,857.90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2,080,000.00	1 年以内	4.31%	10,400.00
第四名	待收股权款	1,000,000.00	1 年以内	2.07%	5,000.00
第五名	往来借款	799,944.13	1 年以内, 1-2 年	1.66%	44,359.97
合计	--	27,051,524.13	--	56.08%	279,617.8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9、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 存货分类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说明:

公司通过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 出售公司原所持有的山东华泰 50% 的股权, 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中通过了关于出售山东华泰 50% 股权的重大资产出售方案, 按照交易方案, 交易金额为 7,298.85 万元人民币, 交易对方为武汉用通医药有限公司, 因此,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将山东华泰的资产和负债及收购山东华泰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的持有待售资产及负债列报, 持有待售处置组(含商誉)账面净值为 105,317,495.85 元, 公允价值(按交易方案价格计算的 100% 股权价格)减处置费用净额大于账面价值。2019 年 3 月 29 日, 股权转让手续已办理完毕, 资产处置损益 19,934,389.34 元。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341,593.38	147,006.32
合计	341,593.38	147,006.32

14、债权投资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州火舞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42,005,000.00			-10,976,397.96						-31,028,602.04	
小计	42,005,000.00			-10,976,397.96						-31,028,602.04	
合计	42,005,000.00			-10,976,397.96						-31,028,602.04	

其他说明

2019年10月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广州火舞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出售其持有的广州火舞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7%的股权，本次交易对手方为深圳市京王实业有限公司，交易价格以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广州火舞截至2019年6月30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参考，双方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为5,200万元人民币整。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及子公司不再持有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本次处置该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详见注释.68。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94,212.00			2,394,212.00
2.本期增加金额	10,599.21			10,599.21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404,811.21			2,404,811.2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63,221.09			1,963,221.0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或摊销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963,221.09			1,963,221.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1,590.12			441,590.12
2.期初账面价值	430,990.91			430,990.91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29,822.41	990,258.43
合计	2,229,822.41	990,258.4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00,000.00	216,570.88	349,670.18	20,930.00	1,587,171.06
2.本期增加金额			3,516,262.85		3,516,262.85
(1) 购置			19,954.96		19,954.96
(2) 在建工程转入			3,496,307.89		3,496,307.8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000,000.00	216,570.88	3,865,933.03	20,930.00	5,103,433.9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4,256.49	159,609.73	153,162.91	19,883.50	596,912.63
2.本期增加金额	43,172.07	37,422.00	2,195,058.30	1,046.50	2,276,698.87
(1) 计提	43,172.07	37,422.00	80,660.72	1,046.50	162,301.2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114,397.58		2,114,397.5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07,428.56	197,031.73	2,348,221.21	20,930.00	2,873,611.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92,571.44	19,539.15	1,517,711.82		2,229,822.41
2.期初账面价值	735,743.51	56,961.15	196,507.27	1,046.50	990,258.4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6) 固定资产清理

2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 工程物资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192,183.46	20,293,750.00	22,485,933.4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192,183.46	20,293,750.00	22,485,933.4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707,244.29		707,244.29
(1) 计提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07,244.29		707,244.2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07,244.29		707,244.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84,939.17	20,293,750.00	21,778,689.17
2.期初账面价值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27、开发支出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并购智游网安		987,403,647.75				987,403,647.75
合计		987,403,647.75				987,403,647.75

(2)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商誉减值测试范围为并购智游网安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与购买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上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并购形成的商誉分配至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在预计可回收金额时，采用了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来预测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公司管理层编制未来 5 年（预测期）的现金流量预测，并假定超过 5 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保持稳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根据该资产组未来的战略目标、业务发展及经营规划，通过结合历史年度的销售数据和预计市场需求变化、产品预期价格变化等诸因素进行测算确定。在确定可收回金额所采用的折现率时，公司考虑了该资产组的行业资产回报率、预期外部资金风险利率的变化等因素，通过对选取的可比公司相关数据进行分析后调整确定。

可收回金额计算的关键参数如下：

资产组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永续期增长率	毛利率	税前折现率
智游网安	2020-2024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5年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0%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	15.06%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收购智游网安。根据协议，补偿义务人承诺智游网安2019年度扣非后净利润不低于9,000万元、2019年度和2020年度累

计扣非后净利润不低于20,700.00万元,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累计扣非后净利润不低于35,910.00万元,如智游网安在业绩承诺期内截至各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达到截至各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则补偿义务人无需补偿。截至本期期末,智游网安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高于累计承诺净利润,已完成承诺业绩。公司对智游网安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相关商誉未减值。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75,674.26	39,482.16		36,192.10
《天火斗魂》独代费	707,547.15		707,547.15		
《创世神曲》独代费	3,344,768.38		3,344,768.38		
合计	4,052,315.53	75,674.26	4,091,797.69		36,192.10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821,966.40	1,615,837.92	314,731.04	78,682.76
可抵扣亏损			8,215,949.19	2,053,987.31
合计	11,821,966.40	1,615,837.92	8,530,680.23	2,132,670.0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0,293,750.00	3,044,062.50		
合计	20,293,750.00	3,044,062.5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5,837.92		2,132,670.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44,062.5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2,629,022.53	31,104,322.64
资产减值准备	1,691,614.08	31,410,793.08
合计	14,320,636.61	62,515,115.7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2021		14,337,718.76	
2022		5,468,469.22	
2023		11,298,134.66	
2024	12,629,022.53		
合计	12,629,022.53	31,104,322.64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3、交易性金融负债**34、衍生金融负债****35、应付票据****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游戏运营费	178,050.03	5,633,643.29
应付货款	25,397,453.31	
应付服务费	12,412,036.27	
其他	1,468.00	
合计	37,989,007.61	5,633,643.2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其他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7、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服务费	5,397,075.17	
预收游戏充值款	38,795.10	400,440.41
合计	5,435,870.27	400,440.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8、合同负债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21,442.71	14,317,738.97	6,911,767.63	8,727,414.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4,013.25	410,219.02	83,794.23
合计	1,321,442.71	14,811,752.22	7,321,986.65	8,811,208.2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6,458.15	13,285,948.82	5,275,966.34	8,636,440.63
2、职工福利费		215,111.43	215,111.43	
3、社会保险费		255,215.84	200,979.55	54,236.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4,182.89	174,685.53	49,497.36
工伤保险费		2,885.04	2,231.39	653.65
生育保险费		21,868.54	17,783.26	4,085.28
补充医疗保险		6,279.37	6,279.37	
4、住房公积金		254,548.88	254,548.8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94,984.56		658,247.43	36,737.13
辞退福利		306,914.00	306,914.00	
合计	1,321,442.71	14,317,738.97	6,911,767.63	8,727,414.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88,323.62	408,421.62	79,902.00
2、失业保险费		5,689.63	1,797.40	3,892.23
合计		494,013.25	410,219.02	83,794.23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615,313.69	583,561.69
企业所得税	6,686,311.48	1,637.56
个人所得税	2,509,758.32	21,203.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299.78	12,383.15
教育附加税	89,078.85	9,298.68
其他	18,498.90	1,932.13
房产税	39,190.66	
土地使用税	13,300.16	
合计	17,036,751.84	630,016.59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12,157.58	212,157.58
其他应付款	16,079,633.25	45,982,525.49
合计	16,291,790.83	46,194,683.07

(1) 应付利息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12,157.58	212,157.58

合计	212,157.58	212,157.58
----	------------	------------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历史遗留往来款项	8,525,000.00	8,525,000.00
往来款项	5,892,504.70	
其他费用	1,096,675.93	560,975.49
押金及备用金	565,452.62	
预收股权转让款		36,896,550.00
合计	16,079,633.25	45,982,525.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2、持有待售负债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其他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47、租赁负债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科技三项费用拨款	800,000.00			800,000.00	专项应付款系科研拨款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50、预计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24,527.72		624,527.72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
合计		624,527.72		624,527.7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移动应用安全加固防护系统创业资助专款专用						624,527.72	624,527.72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本期新增递延收益其他增加主要为本期收购智游网安形成的递延收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3,976,684.00	81,075,941.00				81,075,941.00	165,052,625.00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2019年4月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2019年6月2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2019年7月11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9年10月1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彭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818号）核准的发行方案，核准本公司向以下公司及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交易对象合法持有的智游网安合计100%的股权：

本次发行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15.80元，发行股份数量81,075,941.00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81,075,941.00元，变更后本公司的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165,052,625.00元。本次验资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华验字【2019】000558号的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截至2019年12月31日还未在中登公司股本处办理股份登记，2020年1月13日，上述新增股份发行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0,112.20	1,196,214,059.00		1,196,484,171.20
其他资本公积	664,959.36			664,959.36
合计	935,071.56	1,196,214,059.00		1,197,149,130.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9年12月20日，本公司向各交易对象发行股份购买的智游网安股权之工商变更手续已经完成，取得了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权价值总金额为人民币1,281,000,000.00元，其中：用于出资的股权价值为1,281,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710,000.00元后，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81,075,941.00元，其余1,196,214,059.00元计入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2,759.66					152,759.66		0.0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2,759.66					152,759.66		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2,759.66					152,759.66		0.00

58、专项储备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066,429.89	2,347,782.22		13,414,212.11
合计	11,066,429.89	2,347,782.22		13,414,212.11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10,349.93	33,681,133.7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410,349.93	33,681,133.7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99,367.87	-20,270,783.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47,782.2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161,935.58	13,410,349.93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7,446,597.27	29,196,174.46	365,424,447.97	66,478,046.24
其他业务	800,100.05	19,412.07	1,444,356.73	1,570.84
合计	108,246,697.32	29,215,586.53	366,868,804.70	66,479,617.08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4,199.13	3,302,066.53
教育费附加	617,509.24	2,358,618.94
房产税	102,390.09	303,212.36
土地使用税	64,579.16	528,648.00
印花税	25,475.43	196,730.43
其他	61,249.89	237,728.11

合计	1,765,402.94	6,927,004.37
----	--------------	--------------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及代理服务费用	82,574,667.48	268,469,217.10
差旅交通费	124,467.73	919,287.19
物流运输费用	248,579.16	888,921.37
职工薪酬	133,142.82	527,104.38
办公、会务费	4,983.99	68,365.04
其他	15,196.30	12,892.69
合计	83,101,037.48	270,885,787.77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139,102.18	6,493,257.66
办公、会务费	233,856.52	1,189,266.49
股东会、董事会相关费用	183,488.11	399,229.72
折旧费	193,389.36	280,858.50
车辆费	206,612.53	436,602.92
租金	1,764,528.89	1,597,829.13
差旅交通费	295,952.43	635,504.33
无形资产摊销	179,620.17	692,958.60
业务招待费	415,255.52	943,298.36
中介机构费	10,087,625.68	5,476,918.26
其他	108,398.45	573,341.09
合计	19,807,829.84	18,719,065.06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福利	659,990.99	7,552,509.93
委外研发		7,045,056.82
其他	46,527.68	1,566,485.31
水电材料费	311,081.24	1,301,725.05
合计	1,017,599.91	17,465,777.11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678,894.90	1,527,435.43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7,477.06	20,015.72
合计	-1,671,417.84	-1,507,419.71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401,000.00	7,908,000.00
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11,545.91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76,397.96	3,537,764.73
处置火舞软件的投资收益（注 1）	20,818,638.30	
处置山东华泰投资收益（注 2）	19,934,389.34	
合计	29,776,629.68	3,537,764.73

其他说明：

注1：2019年11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国科与深圳京王实业有限公司完成广州火舞股权转让的变更，转让前，公司对广州

火舞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公司确认广州火舞本年截至转让日投资收益-10,976,397.96元，同时根据交易价格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等，确认股权处置收益20,818,638.30元。

注2：2019年3月26日，转让子公司山东华泰工商变更完成，控制权转移，出售日股权处置收益为19,934,389.34元。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99,311.57	
合计	-1,899,311.57	

72、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54,069.43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2,751,415.76
合计		-23,205,485.19

73、资产处置收益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3,494,037.94	
其他	18,738.98		18,738.98
合计	18,738.98	3,494,037.94	18,738.98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及罚款		571,486.04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62,244.85	
其他	17,346.29	3,498.85	17,346.29
诉讼相关支出	1,243,800.00	5,096,000.00	1,243,800.00
合计	1,261,146.29	5,733,229.74	1,261,146.29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550,542.60	340,932.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11,565.49	-4,828,189.75
合计	9,662,108.09	-4,487,257.1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058,115.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14,528.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394.2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460,560.0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49,840.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70,834.9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16,980.14
研发加计扣除影响	-114,479.99
其他	5,982,239.17
所得税费用	9,662,108.09

7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款	4,401,000.00	7,908,000.00
利息收入	1,668,918.29	1,527,435.43
往来款及其他	1,047,750.79	1,584,440.03
收回保证金	1,067,335.68	10,104,669.58
合计	8,185,004.76	21,124,545.0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65,108,452.53	255,235,361.20
支付的往来款	6,554,510.73	6,565,794.56
根据判决书支付胡小泉款项		13,895,520.40
受限制的诉讼保全款		55,000,000.00
支付的保证金	7,306,321.89	
合计	78,969,285.15	330,696,676.1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赎回	50,000,0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7,703,131.54	
合计	97,703,131.54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38,142,193.60
合计	50,000,000.00	38,142,193.6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603,992.92	-21,612,682.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99,311.57	23,205,485.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4,394.29	3,628,324.49
无形资产摊销		692,958.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52,315.53	1,396,449.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244.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776,629.68	-3,537,764.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1,565.49	-1,365,039.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44,062.50	-3,463,150.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2,255.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44,910.26	-42,681,720.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06,857.87	-7,793,09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70,920.83	-53,310,246.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7,697,471.46	49,003,296.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003,296.32	100,096,321.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694,175.14	-51,093,025.1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7,703,131.54
其中：	--
智游网安	47,703,131.54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7,703,131.54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7,697,471.46	49,003,296.32
其中：库存现金	23,249.11	4,627.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7,670,742.25	48,986,940.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480.10	11,728.2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697,471.46	49,003,296.32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6,100.00	银行保函保证金
合计	146,100.00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

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401,000.00	其他收益	4,401,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税费返还424万，

收到2018年11-12月创业带动就业补贴3万，

收到软件著作权奖励-广州国科互娱网络2.1万，

收到2019年天河区新增规模以上软件企业支持专项10万，

收到统计局给的新增“四上”企业经费补贴1万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智游网安	2019年12月20日	1,281,00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	2019年12月20日	股权转让手续办理完毕，控制权转移		

其他说明：

2019年12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彭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818号）核准的发行方案，核准本公司向交易对象发行股份购买交易对象合法持有的智游网安合计100%的股权，2019年12月20日，智游网安已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9111010806284900XE的《营业执照》，纳入合并范围。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智游网安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1,281,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281,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93,596,352.2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987,403,647.7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中，发行股票公允价值1,281,000,000.00元，股票发行价格按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确定，发行股份数量按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减去现金对价后除以本次购买资产所发行股份的价格计算。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本期非同一控制下收购智游网安100%股权，合并对价大于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金额确认为商誉。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智游网安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47,849,231.54	47,849,231.54
应收款项	247,174,715.82	247,174,715.82
固定资产	1,381,910.31	1,381,910.31
无形资产	21,778,689.17	1,484,939.17
预付款项	21,350,887.41	21,350,887.41
其他应收款	26,198,888.19	26,198,888.19
长期待摊费用	36,192.10	36,192.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4,733.34	1,594,733.34

应付款项	37,810,957.58	37,810,957.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44,062.50	
预收款项	5,397,075.17	5,397,075.17
应付职工薪酬	8,496,849.50	8,496,849.50
应交税费	16,749,548.23	16,749,548.23
其他应付款	1,662,128.55	1,662,128.55
递延收益	624,527.72	624,527.72
净资产	293,580,098.63	276,330,411.13
减：少数股东权益	-16,253.62	-16,253.62
取得的净资产	293,596,352.25	276,346,664.7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考中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8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9）第0550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目的：以合并报表为目的所涉及의智游网安的可辨认净资产进行评估；评估方法：收益法。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合并成本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山东华泰	72,988,500.00	50.00%	公开挂牌转让	2019年03月29日	工商变更完成, 控制权转移	19,934,389.34	0.00%	0.00	0.0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国科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企业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国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网络游戏	51.00%		投资设立
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技术开发及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	蓬莱市	蓬莱市	生物制药	5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爱加密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软件技术开发及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移动信安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软件技术开发及服务		5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爱加密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软件技术开发及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爱内测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软件技术开发及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配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国科	49.00%	-6,925,332.03		14,695,397.56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国科	30,235,379.29	116,190.09	30,351,569.38	360,962.11		360,962.1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国科	46,935,954.36	4,309,058.86	51,245,013.22	7,121,075.28		7,121,075.2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国科	4,456,565.27	-14,133,330.67	-14,133,330.67	-31,206,114.26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国科	40,162,263.49	3,137,036.78	3,137,036.78	-18,044,292.21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

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GDP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2019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276,895,397.51	12,626,630.09
其他应收款	48,237,466.41	1,099,230.22
合计	325,132,863.92	13,725,860.31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本公司经营收现情况良好，存在充裕的现金储备。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违约风险。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不存在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银行借款，无利率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通讯、计算机、新材料、生物的技术开发、信息咨询（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9,000.00	28.43%	28.4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020年1月13日，收购智游网安发行股份登记手续办理完毕，母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14.4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林琳。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黄翔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琛森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吴涤非	公司董事
徐文苏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陈苏勤	公司董事
刘多宏	公司董事
陈欣宇	公司独立董事
仇夏萍	公司独立董事
肖永平	公司独立董事
陈金海	公司财务总监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 (3) 关联租赁情况
- (4) 关联担保情况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万元）	151.86	167.88

-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郭训平	9,047.00	

7、关联方承诺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2019年4月16日本公司收到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的《应诉通知书》，北京市博恩君恒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恩君恒”）就本公司原参股公司广州华星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华星”）债务清偿一事起诉本公司，目前已获得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受理，案号为（2019）粤0305民初2131号。

本公司曾持有广州华星5%股权（当时本公司名称为“深圳市蛇口安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0年11月已通过协议转让，但并未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2004年10月14日，广州华星被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在此之前，广州华星向博恩君恒借款298万元，但并未足额偿还本金及利息。

博恩君恒就上述借款合同纠纷起诉广州华星，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判决广州华星向博恩君恒偿还本金298万元及利息，后因广州华星未履行还款义务，博恩君恒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因广州华星无可供执行财产，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裁定终止本次执行。此后，博恩君恒申请对广州华星进行强制清算，并获得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清算组审查后以无法清算为由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终结广州华星强制清算程序，并确认博恩君恒享有的债权为11,178,082.32元，此后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终结广州华星强制清算程序。

博恩君恒现起诉本公司，表示本公司作为广州华星的股东，未及时履行清算责任，导致广州华星出现无法清算的情形。基于上述事实与理由，博恩君恒提出诉讼请求如下：判令本公司对广州华星尚未清偿的11,178,082.32元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0年4月2日，本公司收到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2019）粤 0305 民初 2131 号《民事判决书》，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原告博恩君恒的诉讼请求，本案受理费 88,868.49 元，由博恩君恒负担。

2020年4月17日，博恩君恒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上诉，请求撤销（2019）粤0305民初2131号《民事判决书》，改判支持博恩君恒的全部诉讼请求，即本公司对广州华星汽车有限公司尚未清偿的11,178,082.32元的债务，向博恩君恒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请求一审、二审诉讼费用均由本公司承担。

2、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自然人胡小泉拥有注射用三磷酸腺昔二纳氯化镇冻干粉针剂及其生产方法的发明专利（以下简称“ATP专利”）。2013年11月18日，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华泰与胡小泉签订《ATP专利授权使用协议》。2018年8月21日，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因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按照规定披露上述《ATP专利授权使用协议》，对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予以行政处罚。

原告系本公司股东，认为本公司上述信息披露违规行为造成公司股价下跌，使其所持股票产生差价损失，遂对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起民事诉讼，本次诉讼涉案金额为421.41万元。

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上述案件部分已进行一次庭审，部分尚未进行开庭，律师倾向于认为上述案件本公司信息披露违规行为与原告的股票差价损失并不必然存在因果关系，但鉴于案情较为复杂，且原被告双方分歧较大，目前尚无法对案件结果及可能发生的损益情况进行合理的预估。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于 2020 年 1 月在全国爆发，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防控工作正在全国范围内持续进行，本公司将切实贯彻落实防防工作的各项要求，强化对疫情的防控工作的支持。本公司预计此次新冠疫情及防控措施将对本公司的生产和经营造成一定的暂时性影响。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发展情况，积极应对其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2) 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处置山东华泰 50% 股权	102,990,032.00	80,453,291.53	443,942.47		443,942.47	

其他说明

终止经营净利润9,323,706.81元=山东华泰1-3月经营性净利润443,942.47元+（合并转让损益19,934,389.34元-单体转让所得税44,218,500.00*25%）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397,721.73	42,828,671.44
合计	15,397,721.73	42,828,671.4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5,230,769.00	42,616,029.00
押金及其他	251,371.04	244,761.90
合计	15,482,140.04	42,860,790.9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850,300.00
2至3年	11,608,860.04
3年以上	22,980.00
5年以上	22,980.00
合计	15,482,140.0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					20,0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12,119.46	52,298.85				64,418.31
低风险组合						
合计	32,119.46	52,298.85				84,418.3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5,230,769.00	1年以内、2-3年	98.38%	

第二名	押金及其他	208,091.04	2-3 年	1.34%	62,427.31
第三名	押金及其他	20,105.76	1 年以内	0.13%	201.06
第四名	押金及其他	2,000.00	3 年以上	0.01%	1,200.00
第五名	押金及其他	700.00	3 年以上	0.01%	420.00
合计	--	15,461,665.80	--	99.87%	64,248.3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06,000,000.00		1,306,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1,306,000,000.00		1,306,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国科	5,000,000.00					5,000,000.00	
广州国科	20,000,000.00					20,000,000.00	
智游网安					1,281,000,000.00	1,281,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1,281,000,000.00	1,306,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 其他说明

2019年12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彭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818号）核准的发行方案，核准本公司向交易对象发行股份购买交易对象合法持有的智游

网安合计100%的股权，2019年12月20日，智游网安已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9111010806284900XE的《营业执照》，智游网安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4,295,245.68	19,412.07	897,750.00	1,570.84
合计	4,295,245.68	19,412.07	897,750.00	1,570.84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0.00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取得的投资收益	44,218,500.00	
子公司分红收益		3,300,000.00
合计	44,218,500.00	3,300,000.00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753,027.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12,545.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2,407.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854,407.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44,022.43	
合计	29,824,736.4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0%	0.0369	0.03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12%	-0.3182	-0.318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上述备查文件存放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